

梅州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文件

梅市政数〔2023〕7号

梅州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关于印发梅州市 市级政务信息化项目立项审批细则 (2023年修订稿)的通知

市直和中央、省属驻梅各单位：

经梅州市“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同意，现将《梅州市市级政务信息化项目立项审批细则（2023年修订稿）》印发给你们，请按照实施。实施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我局反映。

梅州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2023年6月26日

梅州市市级政务信息化项目立项审批细则

(2023 年修订稿)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我市市级政务信息化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立项审批管理，有效提升项目申报质量和资金使用效能，保障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工作顺利推进，根据《梅州市市级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梅市府办〔2020〕15 号）和省级有关规定，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项目立项审批按公共类项目和专业类项目分类进行。公共类项目是指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负责的，包括公共基础设施服务、公共支撑平台开发服务、通用软件开发服务及相关运行维护服务、系统业务运营服务和第三方服务等项目；专业类项目是指由市有关单位负责的，包括专业基础设施服务、专业软件开发服务及相关运行维护服务、系统业务运营服务和第三方服务等项目。

第三条 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省、市数字政府建设规划、年度工作要点、实施方案、行业规划以及市级政务信息化项目库，作为项目立项审批的主要依据。

第四条 项目立项评审应严格按照立项评审要点开展，重点审查项目与总体规划、行业规划的衔接情况，标准规范执行情况，

与存量系统的整合对接和业务协同情况，利用数字政府公共类服务支撑能力情况，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以下简称“信创”）执行情况，以及数据需求、产生和共享情况等，同时审查项目建设的必要性、项目的技术经济可行性、社会效益、项目资金、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的要求等主要建设条件的落实情况。

第五条 立项项目应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国家有关规定，采取必要的管理及技术措施确保政务信息系统安全合规建设与稳定运行。

第六条 立项项目应严格落实国家密码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对面向社会服务的政务信息系统、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第三级及以上信息系统等，做到密码保障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运行、定期评估，采用符合国家要求的算法、技术，国家密码主管部门核准的密码产品和许可的密码服务。

第七条 立项项目应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面向社会服务及履行电子公文管理职能的政务信息系统应具备电子文件归档功能。

第八条 按照“先项目入库，后申报立项”原则，立项项目应完成市数字政府项目管理系统入库工作后，方可开展项目立项申报。

第九条 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相关运行维护、运营以及升

级项目原则上不予立项。

（一）未纳入政务信息化项目库；

（二）未按要求共享数据资源或者重复采集数据的政务信息系统；

（三）未按要求将采集的视频和感知数据资源全量接入市数字政府视频和感知数据资源共享管理平台的政务信息系统；

（四）不符合密码应用和网络安全要求，或者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政务信息系统；

（五）未采用安全可靠的软硬件产品，未对产品的安全可靠情况进行说明的政务信息系统。不符合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政策的政务信息系统。

第二章 职责分工

第十条 项目立项审批职责分工如下：

（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负责专业类项目的立项审批及指导工作；负责组织公共类项目的立项申报工作；负责市数字政府项目管理系统的管理工作。

（二）市发展改革局。负责项目赋码审核工作。

（三）市财政局。负责项目的资金审核工作，出具资金审核和资金安排初步意见。

（四）市密码管理局。负责涉及密码应用项目的《商用密码应用建设方案》备案工作。

（五）市审计局。负责对项目进行审计监督。

（六）市有关单位（一级预算单位，下同）。负责本单位项目动态管理工作；负责组织本单位职责范围内专业类项目的立项申报工作。

（七）市数字政府改革建设专家库专家。受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委托，负责项目论证、评审等工作。

第三章 公共类项目

第十一条 方案编制及论证。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根据数字政府建设需要，统筹考虑市有关单位的公共类服务需求，按照《项目立项方案编制指南》及有关预算编制标准要求，编制项目立项方案。具体工作可委托具有相关专业能力的咨询机构协助开展。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应组织项目论证，可采用内部论证或专家论证的方式开展，出具项目论证意见。项目资金来源涉及财政新增资金的应提前征求市财政局意见。

第十二条 密码应用备案。涉及密码应用的项目，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应编制《商用密码应用建设方案》，组织专家或委托经国家密码管理部门认定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测评机构进行评估，将评估结果连同《商用密码应用建设方案》报送市密码管理局备案。原则上5个工作日内出具备案意见。

第十三条 项目登记赋码。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通过广东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http://www.gdtz.gov.cn/>）登记项

目信息，申领项目代码。市发展改革局通过在线平台进行审核赋码，原则上 1 个工作日内出具审核意见。

第十四条 专家评审。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组织（抽取）数字政府改革建设专家库专家开展公共类项目专家评审，原则上 5 个工作日内出具专家评审意见。

第十五条 资金审核。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将项目立项方案、专家评审意见转市财政局就项目立项资金来源和资金安排征求意见。市财政局组织项目资金审核，原则上 12 个工作日内出具资金审核意见和资金安排初步意见。

第十六条 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综合专家评审意见、密码应用备案意见以及资金审核意见，完成立项审批工作，并抄送市财政局、审计局、统计局；涉及密码应用的，抄送市密码管理局。

第四章 专业类项目

第十七条 方案编制及论证。市有关单位统筹考虑本系统、本单位的政务信息化需求，按照《项目立项方案编制指南》及有关预算编制标准要求，编制项目立项方案。具体工作可委托具有相关专业能力的咨询机构协助开展。市有关单位应组织项目论证，可采用内部论证或专家论证的方式开展，出具项目论证意见，并经本单位办公会议审核后，填写《项目立项申请表》，以一级预算单位名义报送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项目资金来源涉及财政新增资金的，应提前征求市财政局意见；项目内容涉及跨部门

业务协同的，应提前征求相关单位意见。

第十八条 密码应用备案。涉及密码应用的项目，市有关单位应编制《商用密码应用建设方案》，组织专家或委托经国家密码管理部门认定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测评机构进行评估，将评估结果连同《商用密码应用建设方案》报送市密码管理局进行备案。原则上5个工作日内出具备案意见。

第十九条 项目登记赋码。市有关单位通过广东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http://www.gdtz.gov.cn/>）登记项目信息，申领项目代码。市发展改革局通过在线平台进行审核赋码，原则上1个工作日内出具审核意见。

第二十条 立项初审。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组织开展项目立项初审。对申报材料的完备性，方案的合规性、必要性、现状及需求分析、方案设计、系统整合、数据共享、业务协同、网络安全要求、公共类服务需求分析、项目管理、信创可行性分析与技术实施路线设计等进行审核，原则上5个工作日内出具初步审核意见。方案审核过程中，不符合初审要求的退回申报单位补充完善，修改过程不计入审核时限。

第二十一条 专家评审。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组织（抽取）数字政府改革建设专家库专家开展专业类项目专家评审，原则上5个工作日内出具专家评审意见。市有关单位收到专家评审意见后，应在10个工作日内修改完善项目立项方案。

第二十二条 资金审核。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将项目立项

方案、项目初审意见、专家评审意见转市财政局就项目立项资金来源和资金安排征求意见。市财政局组织项目资金审核，原则上12个工作日内出具资金审核意见和资金安排初步意见。

第二十三条 项目批复。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综合密码应用备案意见、项目初审意见、专家评审意见以及资金审核意见，原则上3个工作日内出具项目立项批复意见并抄送市财政局、审计局、统计局；涉及密码应用的，抄送市密码管理局。

第五章 备案制项目

第二十四条 运行维护服务和第三方服务项目，以及项目中基础设施、软件开发和系统业务运营服务单类金额在政府采购限额以下的，符合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政策的，可采取备案制管理。

第二十五条 公共类项目备案流程如下：

（一）方案编制及论证。按照本细则第十一条、第十二条及第十三条相关规定执行。

（二）备案审核。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将公共类项目按程序报批后，出具项目备案审核意见，并抄送市财政局、审计局、统计局；涉及密码应用的，抄送市密码管理局。完成立项。

第二十六条 专业类项目备案流程如下：

（一）方案编制及论证。按照本细则第十七条、第十八条及第十九条相关规定执行。

（二）备案审核。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组织开展项目备案

审核。对申报材料的完备性，方案的合规性、必要性、与数字政府改革建设要求匹配性等进行审核，原则上 10 个工作日内出具备案审核意见，不符合备案要求的退回申报单位补充完善，修改过程不计入审核时限；审核通过的，备案审核意见并抄送市财政局、审计局、统计局；涉及密码应用的，抄送市密码管理局。

第六章 附则

第二十七条 市财政局开展资金审核、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进行立项批复时应采纳数字政府专家库专家出具的项目立项评审意见。对原则性意见没有采纳的，应当作出说明。

第二十八条 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依托市数字政府项目管理系统对项目立项实行全流程线上审批和全生命周期管理。

第二十九条 市有关单位在项目入库、立项申报前，应充分考虑年度预算编制的程序和时间安排等因素，做好项目的统筹规划和资金对接工作。

第三十条 市有关单位可根据需要自行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咨询机构开展立项前期工作、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等工作，并将相关费用列入咨询费用、商用密码应用评估费等申报，如项目获得批复，可在项目预算中列支（以最终批复的金额为限，超过部分由申报单位自行承担）；如项目最终未获批复，相关费用由申报单位自行承担。

第三十一条 市有关单位应根据档案管理相关要求做好电子

文件归档。

第三十二条 项目立项批复有效期为 2 年，超过 2 年仍未开展的，应重新申报立项。

第三十三条 使用社会资金的非涉密信息化项目参照本细则执行，采取备案制管理。涉及固定资产投资按《梅州市涉及固定资产投资的市级政务信息化项目审批实施办法》（梅市发改产业函〔2021〕81 号）执行。涉及地理空间数据生产、处理及应用的市级政务信息化项目，应按照《梅州市地理空间数据统筹管理实施方案》（梅市自然资函〔2022〕181 号）要求征求市自然资源局意见。

第三十四条 本细则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负责解释。本细则如有未尽事宜，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牵头会同市直有关单位协商解决。

第三十五条 县级政务信息化项目的立项审批工作，可参照本办法执行。

第三十六条 本细则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梅州市级政务信息化服务项目立项审批细则》（梅市政数〔2020〕18 号）同时作废。

- 附件：
- 1.材料提交要求
 2. 政务信息化项目命名规则（试行）
 3. 项目立项申请表

4. 项目立项方案编制指南
5. 数据资源方案编制指南
6. 项目入库审核要点
7. 项目立项评审要点
8. 项目备案审核要点

附件 1:

材料提交要求

一、材料内容

- (一) 项目立项申请函（须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 (二) 项目立项申请表（须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 (三) 项目立项方案（封面及骑缝须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 (四) 项目立项方案附录（包括信创可行性分析与技术实施路线设计、数据资源方案、项目预算明细与实施计划等）；
- (五) 项目论证意见（办公会议纪要或专家论证意见）；
- (六) 复用情况说明函（规划新建政务信息系统时，应通过“粤复用”查阅是否有可复用的应用或产品。如有同类应用或产品，原则上应直接复用，确无法复用的，应充分论证，提交情况说明函。）
- (七) 市财政局对新增资金审核意见（资金来源非新增资金可不提供）；
- (八) 密码应用备案回执（按照市密码应用推进工作协调小组《关于印发<梅州市市级政务信息化项目商用密码应用工作指引>（2022 版）的通知》（梅密码协调组〔2022〕4 号）要求执行；若不涉及密码应用备案可不提供）；
- (九) 未采用安全可靠技术路线和软硬件产品的项目要经过

专业机构审核通过，提交专家论证意见、盖章版的说明函；

（十）如涉及地理空间数据，项目应按照《梅州市地理空间数据统筹管理实施方案》（梅市自然资函〔2022〕181号）要求，提交《地理空间数据建设情况表》，并报市自然资源局审核；

（十一）项目其他相关材料（如设备报价函、设备列表清单等，若不涉及可不提供）。

二、材料形式

（一）纸质文件。

1.专家评审会议前：原则上核算规模不超过300万元（不含），立项方案3份；300万元（含）以上1000万元（不含）以下的项目立项方案5份；1000万元（含）以上项目立项方案7份。均为报专家评审的版本。

2.专家评审会议后，报市财政局资金审核前：一般项目立项方案2份，重大项目（原则上核算规模1000万元以上）立项方案3份。均为按照专家评审意见修改完善后的版本。

（二）电子文档。

立项申请函、申请表、项目论证意见等需PDF或OFD格式的盖章版扫描件，立项方案同时提供可编辑doc/docx格式、PDF或OFD格式的盖章版扫描件，项目预算相关表格提供可编辑版本，如xls/xlsx格式等。上述材料通过市数字政府项目管理系统提交。

附件 2

政务信息化项目命名规则（试行）

一、总体原则

（一）准确性。项目命名应充分体现项目在本单位政务信息化规划中的定位，精准反映项目内容。

（二）完整性。项目命名应要素齐全、信息完整，全面反映项目的实施范围、对象、类型和周期等信息。

（三）规范性。项目名称应符合国家政策文件要求、通用表述规范。

二、命名规则

（一）软件开发类项目。

项目主体内容是系统（平台）的新建或升级改造，其中，系统是指单个可独立运行、支撑某一类业务需求的政务信息系统；平台是指提供公共基础支撑能力、具有一定关联性的政务信息系统组合。

1.命名规则：实施层级+对象+类型 + 项目周期 + “项目”。

2.命名释义

实施层级：指项目的服务范围。面向全市的，以“市”开头命名；仅限于本部门的，以本单位简称开头命名。

对象：指项目开发的核心系统（平台）。

类型：指系统（平台）具体建设形式，包括开发、租赁和升级改造。其中升级改造适用于已经过多次升级，且变动频繁的系统。

项目周期：一是平台和有完整分期建设规划的系统，可采用“期次”（如一、二、三、四期）；二是迭代更新频繁或类型为租赁的系统（平台），可采用“年份”（如2021年），涉及多年的，需明确服务期起止年份（如2021-2022年）。

3.命名示例：如省公共财政综合管理平台开发（二期）项目、省生态环境厅辐射环境与应急监测系统开发（2021年）项目、省市场监管局数字档案系统租赁（2021-2022年）项目、省自然资源在线巡查系统升级改造（2021年）项目。

（二）基础设施类项目。

项目主体内容是基础设施服务。

1.命名规则：实施层级+对象+类型+项目周期+“项目”。

2.命名释义

实施层级：指项目的服务范围。面向全市的，以“市”开头命名；仅限于本部门的，以本单位简称开头命名。

对象：指项目主要的基础设施服务。

类型：指基础设施服务具体的采购形式，主要为购买服务（含租赁）。

项目周期：根据服务年份确定，如涉及多年，则加上服务期起止年份。

3.命名示例：如省数字政府政务云基础设施服务（2023 年）项目、省市场监管局数字电路专线 MSTP 租赁（2021-2023 年）项目、省委宣传部网络配套设备租赁（2021 年）项目。

（三）运行维护类项目。

项目主体内容是运行维护服务。

1.涉及单个系统（平台）、基础环境的运行维护服务。

（1）命名规则：实施层级+对象+类型 + 项目周期 + “项目”。

（2）命名释义

实施层级：指项目的服务范围。面向全市的，以“市”开头命名；仅限于本部门的，以本单位简称开头命名。

对象：指项目主体运维的系统（平台）或基础环境。

类型：指运行维护服务，简称运维。

项目周期：根据运维的服务年份确定，如涉及多年，则加上服务期起止年份。

（3）命名示例：如省港澳办因公赴港澳审批办证管理系统运维（2021 年）项目、省统计局中心机房运维（2020-2022 年）项目。

2.涉及多个系统、基础环境的运行维护服务。

（1）命名规则：单位简称+对象+类型 + 项目周期 + 批次（可选）+ “项目”。

（2）命名释义

对象：指项目运维的核心主体，如涉及多个系统，统称为政

务信息系统；如涉及多个基础环境，统称为政务信息化基础设施；如涉及多个系统和基础环境运维，统称为政务信息化。

类型：指运行维护服务，简称运维。

项目周期：根据运维的服务年份确定，如涉及多年，则加上服务期起止年份。

批次：如同一年申报不止一个项目，可分批次命名（全年仅有一批可不写）。

（3）命名示例：省市场监管局政务信息系统运维（2021年第二批）项目、省参事室政务信息化基础设施运维（2020-2022年）项目、省政协办公厅政务信息化运维（2021年）项目。

（四）系统业务运营类项目。

项目主体内容是系统业务运营服务。

1.涉及单个系统（平台）的业务运营服务。

（1）命名规则：实施层级+对象+类型+项目周期+“项目”。

（2）命名释义

实施层级：指项目的服务范围。面向全市的，以“市”开头命名；仅限于本部门的，以本单位简称开头命名。

对象：指项目主体运营的系统（平台）。

类型：指系统业务运营服务，简称运营。

项目周期：根据运营的服务年份确定，如涉及多年，则加上服务期起止年份。

（3）命名示例：如省家政服务公共平台运营（2020年）项

目、省农业农村厅农民负担监测系统运营（2019-2021 年）项目。

2.涉及多个系统的业务运营服务。

（1）命名规则：单位简称+对象+类型 + 项目周期 + 批次（可选）+ “项目” 。

（2）命名释义

对象：指项目运营的核心主体，统称政务信息系统。

类型：指系统业务运营服务，简称运营。

项目周期：根据运营的服务年份确定，如涉及多年，则加上服务期起止年份。

批次：如同一年申报不止一个方案，可分批次命名（全年仅有一批可不写）。

（3）命名示例：省生态环境厅政务信息系统运营（2021 年第二批）项目。

3.涉及单位主题类、专题类或基础性的业务运营服务。

（1）命名规则：实施层级+内容 + 项目周期 + “项目” 。

（2）命名释义

实施层级：指项目的服务范围。面向全市的，以“市”开头命名；仅限于本部门的，以本单位简称开头命名。

内容：指项目开展的具体运营服务。

项目周期：根据运营的服务年份确定，如涉及多年，则加上服务期起止年份。

（3）命名示例：省生态环境厅数据治理（2020 年）项目、

省自然资源厅国土空间规划专项数据治理（2021-2022 年）项目。

（五）第三方服务类项目。

项目内容为立项方案咨询、监理、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验收测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等第三方服务。

1.涉及单个系统（平台）的第三方服务。

（1）命名规则：实施层级+对象+类型+项目周期+“项目”。

（2）命名释义

实施层级：指项目的服务范围。面向全市的，以“市”开头命名；仅限于本部门的，以本单位简称开头命名。

对象：指项目涉及第三方服务的系统（平台）。

类型：指项目提供的具体内容，包括立项方案咨询、监理、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验收测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等。

项目周期：根据第三方的服务年份确定，如涉及多年，则加上服务期起止年份。

（3）命名示例：如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平台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2021 年）项目、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核管理系统监理（2021 年）项目。

2.涉及单位专题类或多个系统（平台）的第三方服务。

（1）命名规则：实施层级+内容+项目周期+“项目”。

（2）命名释义

实施层级：指项目的服务范围。面向全市的，以“市”开头命名；仅限于本部门的，以本单位简称开头命名。

内容：指项目开展的第三方服务。

项目周期：根据第三方的服务年份确定，如涉及多年，则加上服务期起止年份。

（3）命名示例：省发展改革委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2020年）项目、省生态环境厅信息化咨询（2020年）项目、省数字政府常态化安全审计（2021-2022年）项目。

（六）其他类项目。

项目属于主题类、专题类或综合类等，内容涉及多个系统（平台）。

1.命名规则：实施层级+主题内容+项目周期+“项目”

2.命名释义

实施层级：指项目的服务范围。面向全市的，以“市”开头命名；仅限于本部门的，以本单位简称开头命名。

主题内容：指项目围绕的主题。

项目周期：采用期次（如二、三、四期）。

3.命名示例：省公安厅“智慧新民生”项目、省交通运输厅“智慧航道”（一期）项目、省政协办公厅“数字政协”（三期）项目。

附件 3

项目立项申请表

项目名称			
备案制项目	☐ 是 ☐ 否		
申报单位		实施单位	
编制单位		实施周期	
项目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项目类型及 预算情况	总预算金额		万元
	☐ 基础设施服务	涉及金额：_____万元	
	☐ 软件开发服务	涉及金额：_____万元	
	☐ 运行维护服务	涉及金额：_____万元	
	☐ 系统业务运营服务	涉及金额：_____万元	
	☐ 第三方服务	涉及金额：_____万元	
资金来源	☐ 部门预算统筹	涉及金额：_____万元	
	☐ 专项资金统筹	涉及金额：_____万元	
	☐ 财政新增	涉及金额：_____万元	
	☐ 自有资金	涉及金额：_____万元	
	☐ 其他资金	涉及金额：_____万元	

必要性	简单阐述项目背景、政策依据以及解决的主要问题，并从行使工作职责、满足业务需求的角度说明项目的必要性及预期目标。
内容摘要	说明本项目在数字政府总体规划或本单位政务信息化规划中的定位，提炼项目总体建设内容并分类阐述。 一、项目定位。 涉及软件开发服务的项目介绍本单位政务信息化总体架构，说明本项目在信息化规划中的定位。 二、主要内容。按类型简单阐述内容。 本项目总体建设内容为 XXX，主要包括：1. 基础设施服务。主要内容为 XXX。2. 软件开发服务。主要内容为 XXX。3. 运行维护服务。主要内容为 XXXXXX。4. 系统业务运营服务。主要内容为 XXX。5. 第三方服务。主要内容为 XXX。 （示例：省生态环境政务信息化总体架构由“一张网”“一平台”“一中心”组成，该项目属于“一平台”（统一智慧生态云平台）新增的智慧决策支持业务应用，主要是开发大气环境管理相关业务系统，形成数字化、智能化的大气污染防治综合决策应用体系，主要内容包括：1. 软件开发服务。一是开发大气环境指挥管控系统，功能包括大屏的实时监测、分析研判、指挥管控和考核评估以及移动端的蓝天卫士，基于多维度数据信息的可视化呈现，针对领导视察工作和应急指挥调度中，对大气环境实时监测和环境监管数据进行全方位展示，以及对环境专题事件的全流程的数据分析展示，为管理决策提供参考依据；二是开发大气环境综合业务管理系统，功能包括日常报表管理、数据管理、移动源监管、固定污染源 VOCs 监管和系统管理，对于各种应用场景设计不同的功能模块，从信息化建设层面为大气系统污染防治行动持续赋能。2. 系统业务运营服务。提供移动源监管运营服务，包括制定重型柴油车 OBD 远程在线监控数据联网规范和非道路移动机械备案登记信息联网规范，实现地市数据上报。3. 第三方服务。主要内容为项目配套所需的咨询服务、安全测评服务、验收测评服务、监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和商用密码安全评估服务。……）

已申报项目 情况说明	列出与本项目直接相关的已申报项目的名称。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佐证材料或说明
材料完整性	☐ 已提供项目立项申请函 ☐ 已提供项目立项申请表 ☐ 已提供项目立项方案 ☐ 已提供项目论证意见 ☐ 已提供其他项目相关材料 ☐ 格式符合《政务信息化项目立项方案编制指南》《政务信息化服务预算编制标准》要求		项目立项申请函、项目立项申请表、项目立项方案、项目论证意见、其他项目相关材料
	☐ 不涉及新增资金 ☐ 涉及新增资金 ☐ 已提供市财政局对新增资金审核意见		省财政厅审核意见
	☐ 不涉及密码应用 ☐ 涉及密码应用 ☐ 已提供密码应用备案意见		省密码管理局备案意见
	☐ 不涉及地理空间数据 ☐ 涉及地理空间数据 ☐ 已提供地理空间数据建设情况表		地理空间数据建设情况表
系统整合与业务协同	系统整合	☐ 不涉及存量系统整合 ☐ 涉及存量系统整合 ☐ 已提出整合目标和内容	详见项目立项方案第**章节

	业务协同	☐ 不涉及业务协同 ☐ 涉及外单位业务协同 系统名称： _____ ☐ 涉及本单位业务协同 系统名称： _____	详见项目立项方案第**章节
公共类服务需求	政务服务场景化需求	☐ 已考虑对接广东政务服务网 ☐ 已考虑对接政务一体机 ☐ 已考虑对接粤省事 ☐ 已考虑对接粤商通 ☐ 其他_____	详见项目立项方案第**章节
	公共支撑服务能力需求	☐ 已考虑对接统一身份认证平台 ☐ 已考虑对接统一申办受理平台 ☐ 已考虑对接统一电子证照系统 ☐ 已考虑对接统一电子印章平台 ☐ 已考虑对接统一物流服务平台 ☐ 已考虑对接统一政务服务工作门户 ☐ 已考虑对接统一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 ☐ 已考虑对接统一政务服务咨询投诉平台 ☐ 已考虑对接统一办件过程数据采集 ☐ 已考虑对接密码资源池 ☐ 已考虑利用“粤治慧”基础平台支撑能力	详见项目立项方案第**章节

	通用软件或普遍适用的专业软件需求	☐ 已考虑利用协同办公平台 ☐ 标准版 OA（PC 端） ☐ 粤政易（移动端） ☐ 公文交换系统 ☐ 已考虑利用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 ☐ 已考虑利用政务邮件系统 ☐ 已考虑利用非税支付平台 ☐ 已考虑利用行政执法平台 ☐ 行政执法（PC 端） ☐ 行政执法（移动端） ☐ 行政执法监督 ☐ 行政执法公示 ☐ 法律法规库 ☐ 已考虑利用其他平台_____	详见项目立项方案第**章节
	公共基础设施服务需求	☐ 不涉及公共基础设施服务需求 ☐ 涉及公共基础设施服务需求 ☐ 利用省级政务云平台 ☐ 利用省级政务外网	详见项目立项方案第**章节

数据需求 与采集共 享	☐不涉及数据资源 简要说明: _____ ☐涉及数据资源 ☐已编制数据资源方案 ☐已明确本项目所需外部数据资源 ☐利用自然人信息库数据 ☐利用法人单位信息库数据 ☐利用社会信用信息库数据 ☐利用电子证照库数据 ☐利用自然资源和空间地理基础信息库数据 ☐利用其他数据 ☐已明确本项目产生的数据资源 ☐已计划将可共享数据在数据资源“一网共享”平台编目挂接 ☐已列明可开放数据资源情况 ☐已提供不予共享数据的法律、法规和规章依据并纳入负面清单统一管理 ☐已明确数据安全解决方案		详见项目立项 方案第**章节
标准 符合性	☐已申明项目采用的数字政府相关标准规范 ☐已列明本项目需要编制的标准规范		详见项目立项 方案第**章节
采购方式	基础设施服务	☐自行采购 ☐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采购	详见项目立项 方案第**章节
	软件开发服务	☐自行采购 ☐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采购	
	运行维护服务	☐自行采购 ☐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采购	
	系统业务运营 服务	☐自行采购 ☐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采购	

附件 4

项目立项方案编制指南

（参照省执行）

一、概述

为规范省级政务信息化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立项方案编制工作，提高方案编制质量，制定本指南。

本指南适用于公共类项目、专业类项目立项方案编制，项目不再进行节能评估、规划选址、用地预审、环境影响评价等审批。安防工程和局域网等设施维护，以及其他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确认不纳入政务信息化范围的内容，不适用本指南。

项目立项申报单位应依据已备案的政务信息化规划、相关政策或主管部门批复的相关文件，本着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本指南的要求编制项目立项方案，具体编制工作可委托具有相关专业能力的咨询机构开展。

二、基本要求

（一）方案命名。项目名称应当准确、完整、规范，重点体现项目建设的主要内容、类型和年份等，具体命名规则参照《省级政务信息化项目命名规则（试行）》，立项方案文档应当统一命名为项目名称+“立项方案”。

（二）基本术语。项目立项方案编制使用的基本术语应参照

有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国际标准以及国内、国际的惯用术语。除此之外，对理解项目立项方案有重要影响的专用术语，应做出定义。需定义的术语较多时，宜汇编列为附录或术语表。

（三）图形符号。项目立项方案中的各类数据流程图、程序流程图、系统流程图、程序网络图、系统资源图和计算机系统配置图等图形及符号表示方式应符合 GB/T 1526、GB/T 13502 和 GB/T 14085 等的规定。

（四）词汇。项目立项方案编制宜使用汉语词汇，必要时可在汉语词汇后加注相应的外文词汇并放在圆括号内。确需使用无相应汉语词汇的外文词汇，应在第一次出现时加以说明，若使用的外文词汇较多，应集中汇编为词汇表。项目立项方案中使用缩略词汇或简称时，应在第一次出现的地方在圆括号内注明非缩略词汇或全称。

三、内容要求

项目立项方案应参考编制大纲进行编制，必要时可结合项目服务内容对有关章节进行适当调整。项目立项方案编制内容具体要求如下：

（一）项目概述

1.项目名称

列出项目名称。

2.项目立项依据

（1）政策法规依据

列举本项目立项所依据的国家、地方及相关部门发布的政策法规、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规划、年度工作计划等文件，包括文件名称、文号，并根据所列举文件的相关内容描述项目立项的必要性。

（2）项目在本单位政务信息化规划中的定位

说明项目在本单位政务信息化规划中的定位，应明确符合本单位政务信息化发展理念及目标，能切实提升政务服务水平和质量。

3.项目目标

按照数字政府建设总体规划和本单位政务信息化规划，结合项目的需求，确定项目所要达到的目标，并明确项目完成后，在行政效能、便民利企等方面对经济、社会等产生的成效，特别是在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相关人力物力支出减低等）方面的成效，可解决的主要问题以及项目建设意义。对于较大型需要分阶段实施的项目，需制定总体目标、分期目标与本期目标。

涉及软件开发服务的项目，从行政效能提升、便民利企服务优化及系统性能提升等方面进行分析。例如：通过本项目实施，实现 XXX 功能，提升系统 XXX 性能指标。优化 XXX 部门内部业务协同，增强部门业务管理能力和服务效能。推广 XXX 等公共服务措施，解决了群众、企业 XXX 等问题，提高了政务服务信息化、智能化、便利化水平，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方便、快捷、优质、高效的服务，便民利企服务水平明显提升。

涉及运行维护服务、系统业务运营服务的项目，从行政效能提升、便民利企服务优化等方面进行分析。例如：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善和巩固XXX服务/安全体系，推进各行业、各领域数据在政府治理、公共服务、经济发展等方面的融合应用，保障各类信息化系统及设备的稳定、可靠、安全、高效、不间断运行，为各项政务服务工作的正常开展提供强有力的运行服务支撑。

4.项目内容简介

本项目总体建设内容为 XXX，主要包括：1.基础设施服务。主要内容为 XXX。2.软件开发服务。主要内容为 XXX。3.运行维护服务。主要内容为 XXXXXX。4.系统业务运营服务。主要内容为 XXX。5.第三方服务。主要内容为 XXX。

5.项目预算及采购方式

（1）预算总表（本章节表格以最新版预算编制规范和标准为准）

预算总表通常由基础设施服务、软件开发服务、运行维护服务、系统业务运营服务和第三方服务组成。

表 1 预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及类别	金额	依据
合计			
1	基础设施服务费		
1.1	公共基础设施服务		
1.2	专业基础设施服务		
2	软件开发服务费（如平台建设涉及多个子系统，请详细列明每个子系统的预算）		

序号	名称及类别	金额	依据
2.1	定制软件开发服务		
2.2	定制软件升级服务		
2.3	定制软件租赁服务		
2.4	成品软件租赁服务（许可）服务		
3	运行维护服务费		
3.1	基础设施运行维护服务		
3.2	软件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4	系统业务运营服务费		
4.1	业务管理运营服务		
4.2	数据处理运营服务		
4.3	网络安全运营服务		
4.4	其他业务运营服务		
5	第三方服务		
5.1	设计咨询服务		
5.2	交易服务		
5.3	监理服务		
5.4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5.5	专项安全测评服务		
5.6	商用密码应用评估服务		
5.7	验收测评服务		

注：未产生费用的空行可删除。

（2）资金来源

按省财政口径简述项目预算金额和资金来源。示例：

预算金额	XXXX 万元	部门预算统筹	XXXX 万元
		专项资金统筹	XXXX 万元
		财 政 新 增	XXXX 万元
		自 有 资 金	XXXX 万元
		其 他 资 金	XXXX 万元

如涉及其他资金（中央财政资金、社会资金等），需说明情

况。

（3）采购方式

分别列举按“统采分签”模式、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采购的服务内容。充分评估是否适宜由数字政府建设运营中心统一集中提供服务并出具意见，明确项目采购模式。

按“统采分签”模式采购的服务包括基础设施服务、软件开发服务、运行维护服务、公共类系统业务运营服务等适宜由数字政府建设运营中心统一集中提供服务的项目（需写明适宜由数字政府建设运营中心统一集中提供服务的理由）。

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采购的服务包括第三方服务和专业类系统业务运营服务等（需写明不适宜由数字政府建设运营中心统一集中提供服务的理由）。

如与上述采购方式不一致，需补充申请理由。

（二）现状及需求分析

1. 现状及存在问题

描述本项目涉及的政务信息化现状，包括但不限于基础设施、平台（系统）现状、运行维护服务、系统业务运营服务、安全服务以及标准规范实施现状等，不涉及的部分可忽略。现状分析应简洁、清晰，建议适当以图表等形式说明项目现状。若存在相关联的历史项目，还需阐述项目之间的关联性（包含但不限于单位内部以及外单位的项目）。本节内容篇幅，一般项目原则上

不超过 10 页，重大项目（指软件开发服务 3000 万元以上或基础设施服务 1 亿元以上的项目）原则上不超过 20 页。

（1）基础设施服务现状

描述本项目涉及的基础设施现状，适当采用表格、拓扑图等形式进行描述，若不涉及请填写“不涉及基础设施服务”。**网络环境**包括本项目涉及网络的使用情况、覆盖范围等信息，并提供与当前网络相符合的详细网络拓扑图。**云平台**包括服务器、存储、网络设备情况，承载业务情况、使用量、利用率等。**机房环境**包括建设情况、设备概况、承载业务情况、建设年份及资金投入、维护单位等。**其他基础设施**包括设备数量、型号、配置、用途、建设年份及资金投入等。

以项目基础设施服务现状为基础，描述项目现所采用关键基础设施中的服务器、存储、网络等设备，是否采用安全可靠的软硬件产品，有则展开介绍描述（可采用表格形式进行描述）；若无，则描述为所采用的基础设施均为非信创软硬件产品。

（2）平台（系统）现状

一是列出本项目有关系统部署位置（如部署在本单位机房、省级政务云平台、阿里云、租赁的联通机房等等）。二是描述与本项目相关平台（系统）的应用范围、技术体系、部署方式、功能模块、用户情况、使用情况、建设年份、资金投入及维护单位等现状，重点描述系统整合现状、业务协同现状、数据使用和共享现状及安全可靠的技术路线（包括操作系统、CPU 芯片、数

数据库、中间件、集成开发环境、系统所使用的技术框架、开发语言、依赖环境、插件、通用技术组件、开源服务等等，软件开发使用的项目管理、需求跟踪、代码编辑、代码托管、集成部署等工具或平台是否安全可靠，数据库、中间件、插件、通用技术组件是使用商用还是开源服务，是否存在后门或知识产权风险）的采用现状（可采用表格形式进行描述）[若不涉及请填写“所采用的平台（系统）技术路线为安全可靠的技术路线”]。三是简述本项目使用的公共支撑平台现状，包括使用的平台名称、使用情况、是否采用安全可靠技术路线等内容。

（3）运行维护管理现状

描述本项目相关运行维护的管理体系、制度规范、服务对象、服务内容、服务成效、以往年度工作量和费用情况等，若为延续性项目，应提供系统的建设合同或往年运维合同等佐证材料作为附件。如本项目涉及运行维护或原政务信息系统升级服务，需重点说明相关系统的数据资源采集和共享情况、密码应用和网络安全情况、采用安全可靠的技术和软硬件产品情况（未采用的应说明理由）等。若不涉及请填写“不涉及运行维护管理”。

（4）系统业务运营服务现状

描述本项目涉及系统的运营服务现状，包括服务内容、服务人员、服务方式、服务成效、以往年度工作量和费用情况等，若为延续性项目，应提供往年运营服务合同等佐证材料作为附件。若不涉及请填写“不涉及系统业务运营服务”。

（5）网络安全现状

除线路租赁、硬件维保、咨询、监理等服务外其他建设、开发、运营、运维类项目应描述该项目涉及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的保障措施、日常运营、监测和响应等现状。

（6）标准规范应用现状

简述本项目建设需要采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国务院电子政务办工程标准、数字政府工程标准等标准规范的应用实施情况。若不涉及请填写“不涉及标准规范服务”。

（7）存在问题

依据本项目涉及的政务信息化现状，具体描述本项目需解决的相关问题，例如：阐述现有信息化处理手段的不足，以及实际工作业务流程中需改进的方面，逐项分析存在的主要问题与差距等。涉及基础设施服务、系统业务运营服务、运行维护服务等内容的，需分别归纳其存在的主要问题与差距。

2.需求分析

针对目标及存在问题，从业务内容、业务流程、用户角色、功能要求、非功能性要求、数据资源、安全和备份等方面分析与本项目相关的各类需求，本节应与项目现状及存在问题、服务内容、项目预算等章节内容一一对应，如不涉及则无需编写对应内容。对于国家部委下发部署的应用软件可简化需求分析内容。

对于复用“粤复用”平台上架应用（产品）的项目，需求分析章节只需列明复用应用（产品）的名称、粤复用上架编号、所属

部门（地区），可不再编写业务需求、功能需求等具体需求分析内容。

（1）业务需求分析

从职能定位、社会服务功能需要、技术发展、存在的问题和改进的需要等方面，结合行业特点，详细提出项目的业务需求，明确业务内容及业务流程。

针对于软件开发服务还应从系统使用角度，简要梳理和分析本项目涉及的各类用户角色、用户数量、应用场景及相应的功能需求，包括但不限于管理用户、业务用户等，并提供用户数量的测算依据及计算过程。

（2）基础设施需求分析

公共基础设施需求：应合理申请、规范使用数字政府政务云平台 and 政务网服务资源。政务云平台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省级政务云平台提供的基础设施服务、灾备资源服务、安全服务、云平台综合管理服务和迁移服务等。政务网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政务外网接入服务、政务外网骨干服务、互联网出口服务和网络统一监管服务等。政务云资源需求应参照《广东数字政府省级政务云资源使用管理实施细则》（粤政数〔2023〕1号）相关要求编制。省各有关单位结合项目实际分析并提出需求内容、资源数量，阐述计算方法及依据。

本章节须进一步明确：本项目是否涉及使用《广东省省级政务信息化项目预算编制标准基础设施服务分册》中的政务云服务

目录所提供的服务。若无，需在方案中详细写明本项目无须使用省级政务云服务；若需要，请按照目录列出需求清单。

其他基础设施需求：结合项目实际分析并提出需求内容，说明其应用场景、部署方式等，并阐述计算方法及依据，列明所需资源的名称、主要选型参数、资源数量等。

（3）公共服务需求分析（仅适用于基础设施服务、软件开发服务）

省各有关单位应基于本项目实际，对项目建设中可应用的公共支撑平台能力、通用软件组件、普遍适用的专业软件能力以及建成后的服务提供渠道等进行分析，提出对公共政务服务平台、公共支撑平台、通用软件和普遍适用的专业软件的需求。

①政务服务场景化需求。

为实现向群众、企业提供一体化政务服务的目标，相关的系统应与广东政务服务网、粤省事、粤商通、政务一体机等实现对接，通过公共政务服务平台支撑各类场景化政务服务，提升用户体验。从业务角度描述相关对接需求。

②公共支撑平台服务能力需求。

应充分利用公共支撑平台服务能力，原有应用支撑系统应逐步整合。公共支撑平台服务能力包括但不限于统一身份认证平台、统一申办受理平台、统一电子证照系统、统一电子印章平台、统一物流服务平台、统一政务服务工作门户、统一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统一政务服务咨询投诉平台、统一办件过程数据采

集等。

③通用软件和普遍适用专业软件需求。

应根据数字政府改革要求和项目实际，提出对通用软件或普遍适用的专业软件能力利用需求，原则上不允许申报单位重复建设类似系统。通用软件包括但不限于协同办公平台（包括 PC 端的标准版 OA、移动端的粤政易、公文交换平台）、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政务邮件系统等。普遍适用的专业软件包括但不限于非税支付平台、行政执法平台（包括 PC 端行政执法、移动端行政执法、行政执法监督、行政执法公示、法律法规库），以及经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确认可推广复用的专业软件。

规划新建政务信息系统时，应通过“粤复用”浏览查阅全省数字政府优秀应用案例，结合本单位业务需求，明确是否有可复用的应用或产品。如有同类应用或产品，原则上应直接复用，确无法复用的，应充分论证，提交情况说明函。

（4）功能性需求分析（仅适用于软件开发服务）

分析项目主要功能的构成和边界，简述功能要求。根据业务需求，详细提出功能需求的内容、结构、流程及相关指标。涉及与外部系统交互的，需提出项目对外部系统提供的接口和外部可提供的系统接口，并简要说明接口的作用、功能、用户、交互操作流程以及技术实现机制。

（5）非功能性需求分析（仅适用于基础设施服务、软件开发服务）

对系统响应时间、吞吐量、资源率等性能需求，模块性、可复用性、易分析性等可维护与可扩展性需求，可恢复性、容错性、成熟性等可靠性需求，易学习性、易操作性、用户界面美观、用户错误防御机制等易用性需求等方面进行分析。对系统的处理能力、存储能力和传输能力进行总量分析，提出系统能力的具体量化指标。对采用安全可靠的技术和软硬件产品需求进行分析。

新建的政务信息系统与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原则上均应**采用安全可靠的技术和软硬件产品**，切实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做好软件正版化工作。安全可靠的技术和软硬件产品应符合国家、省有关部门标准，或经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认定的数字政府适配测试中心认证（项目验收时提供）。**未采用安全可靠技术路线和软硬件产品的项目要经过专业机构审核通过，提交专家论证意见、盖章版的说明函等相关材料作为附件。**

（6）安全需求分析

对项目网络安全风险、网络安全保障需求进行详细分析，结合业务需求分析安全风险隐患，从可用性、业务连续性、完整性、保密性、防攻击、权限控制等方面认真考虑系统整体安全，明确系统的安全域划分规则，确定系统的安全等级，制定安全策略，提出实现网络安全管理目标所需的等保测评、风险评估、代码审计、渗透测试、代码审计、日志审计、监测分析、安全审计、安全咨询、安全培训等相关网络安全服务需求，以及软件开发项目对应软件系统功能模板满足等级保护和商用密码应用等合规性

要求。若项目存在建设风险，应提出科学合理的项目风险管理方案，明确风险应对和管理措施。

对于系统数据，应提出系统的备份策略（如全量备份、增量备份、差分备份等），本地或异地备份，明确备份时间、备份频率、备份数据保存时间、存放副本数、系统恢复时间等指标，并提供测算依据及计算过程。

（7）标准编制需求分析

以标准规范应用现状为基础，分析本项目建设中需要编制的标准规范，提出标准编制需求，包括但不限于系统对接、业务数据、数据元管理、运营运维、安全管理等方面，并明确标准规范名称、编制目的等内容，同时分析与现有标准规范衔接融合情况。

（三）总体设计

（本节适用于软件开发服务和基础设施服务，不涉及相关服务的方案无需编写本章节）

1. 系统架构设计

（1）总体架构设计

遵循省数字政府建设规划和部门政务信息化规划，通过图表和文字描述项目整体框架，并标示出项目在部门政务信息化框架中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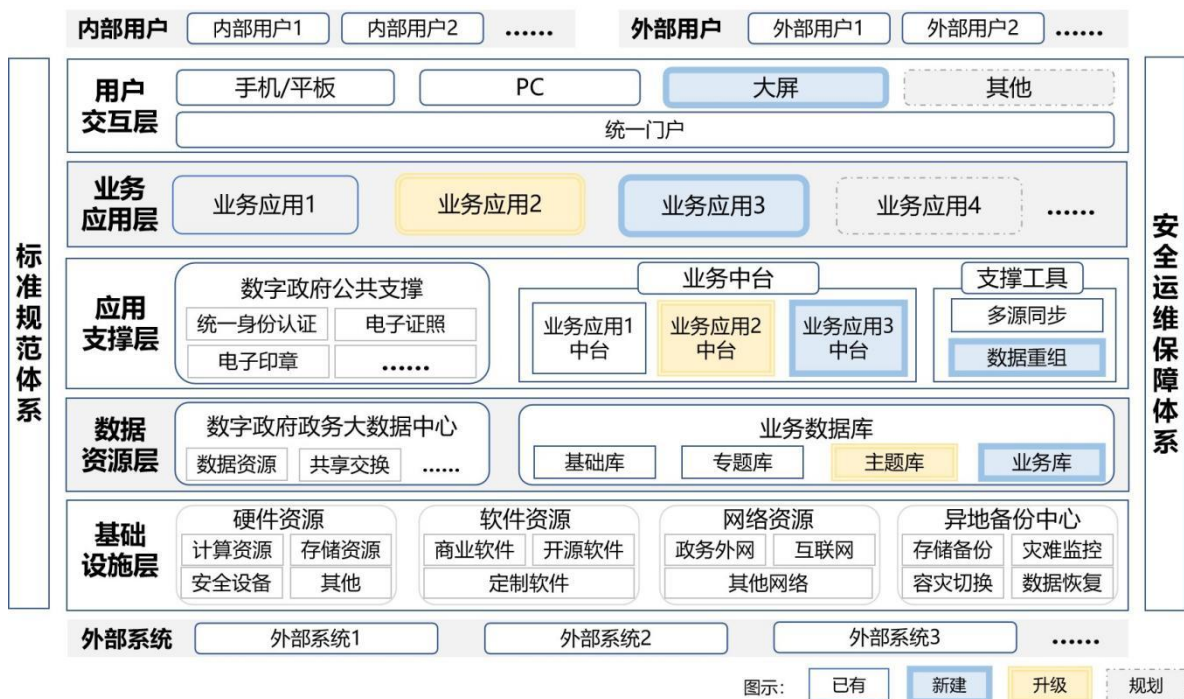


图 1 总体架构参考图

(2) 业务架构设计

通过图表和文字描述项目相关业务的逻辑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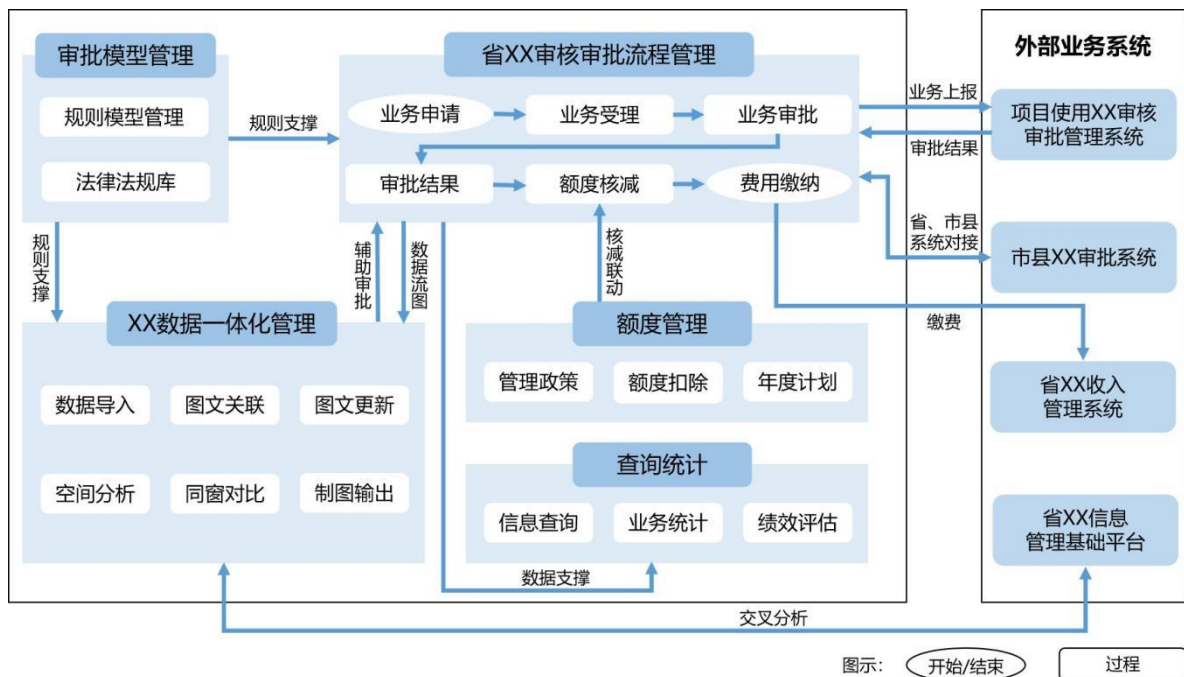


图 2 业务架构参考图

(3) 应用架构设计

通过图表和文字描述本项目的应用架构，应使用明显标识区分已有内容、本期建设内容、下期建设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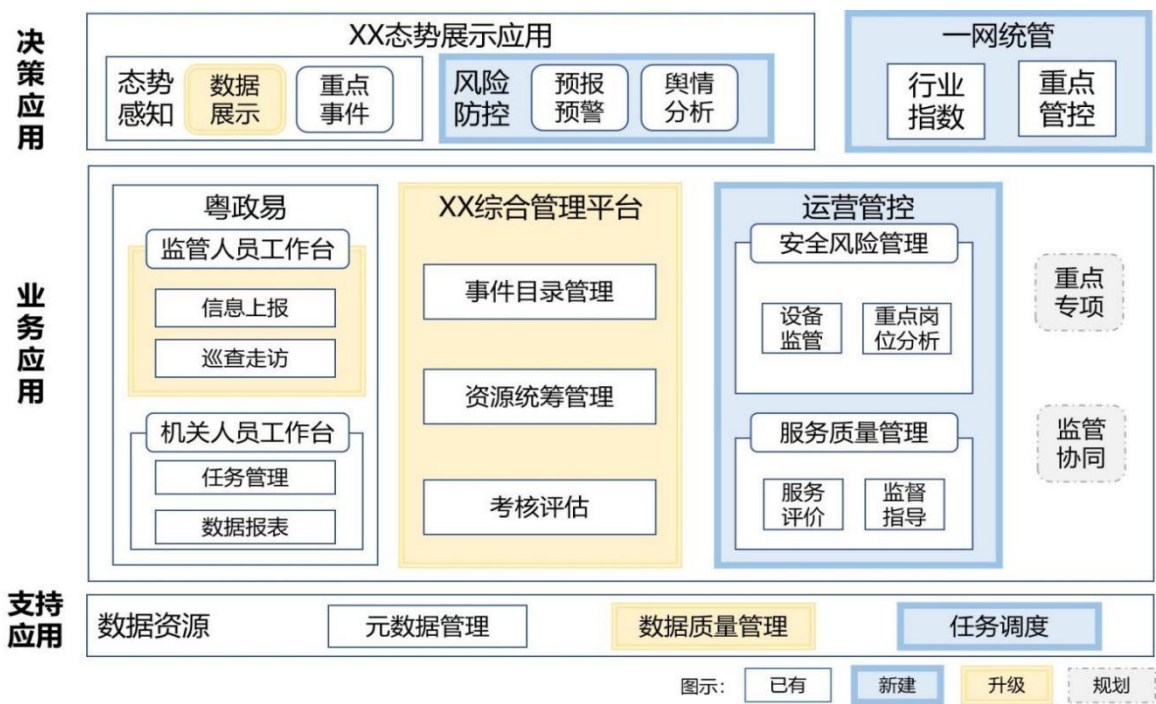


图 3 应用架构参考图

(4) 数据架构设计

结合业务应用和场景，通过图表和文字描述本项目数据架构。数据架构图包括数据来源、采集、存储、加工处理、业务应用等内容，需要标示数据实体如主题库、专题库的数据交换和流动，如涉数据交换共享，应明确通过省数据资源“一网共享”平台进行共享交换的数据资源和流动路径。



图 4 数据架构参考图

（5）网络架构设计

通过图表和文字描述网络架构，包括主要网络设备名称、不同网络的边界、应用系统部署位置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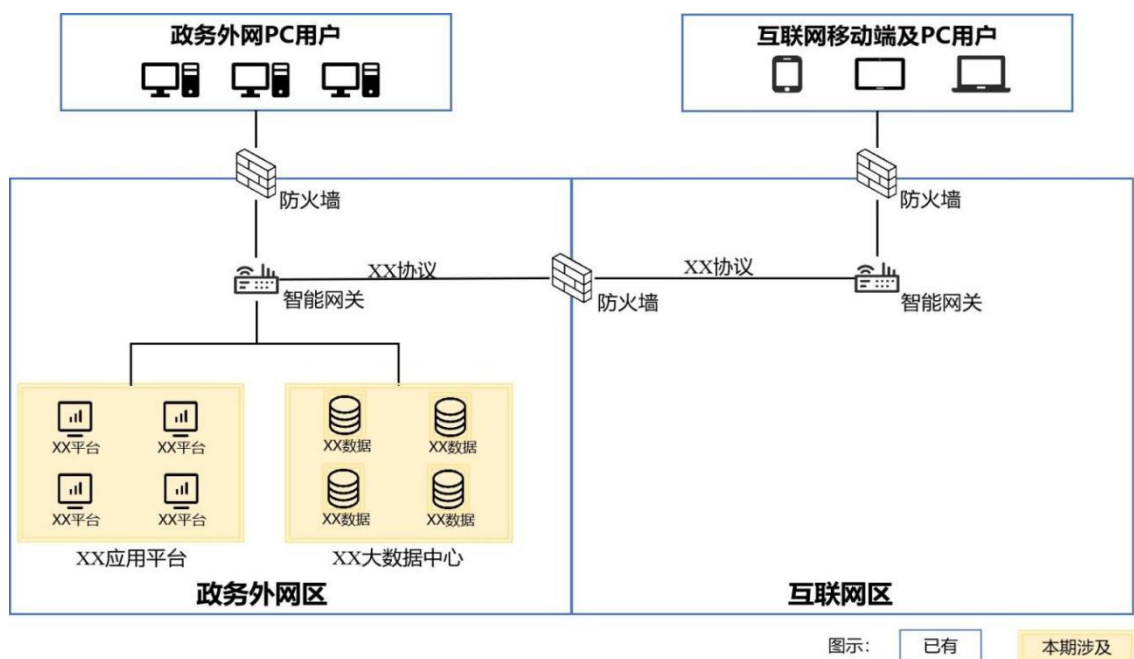


图 5 网络架构参考图

(6) 安全架构设计

通过图表和文字描述安全保障体系，并标示项目安全服务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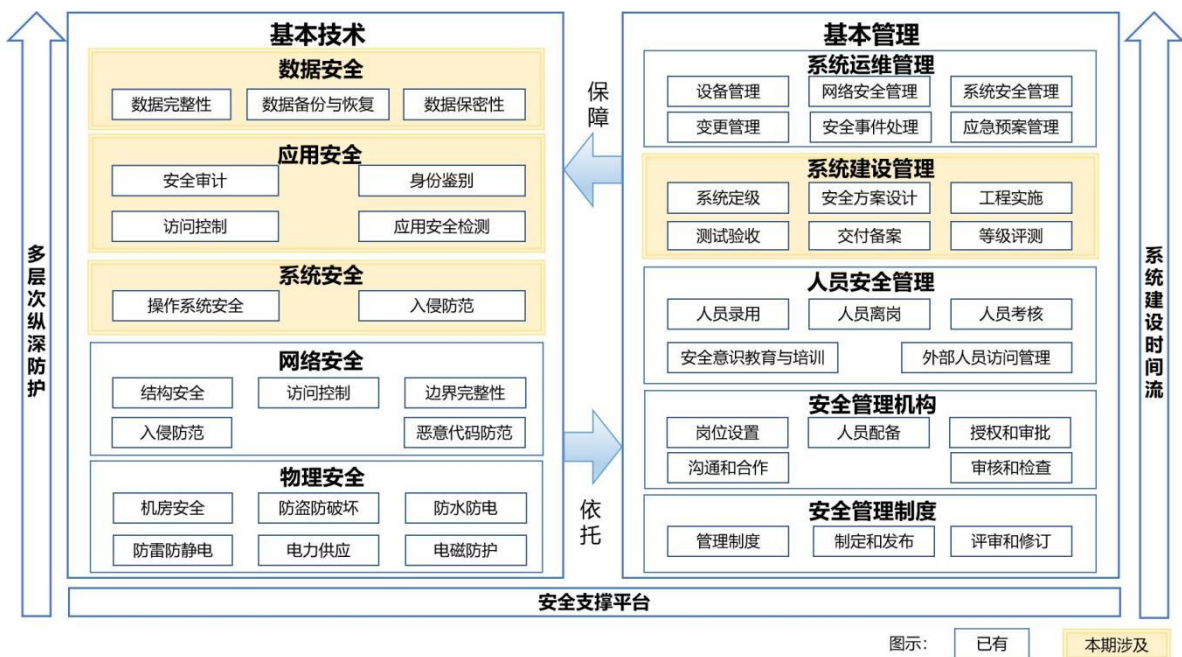


图 6 安全架构参考图

2. 系统整合与业务协同

列出本项目所关联的已建和在建政务信息系统清单，并明确其与本项目所涉系统需整合的内容，包括系统功能、数据资源等利用和整合情况。系统完成整合后，原则上本单位内部不存在功能类似或重复的系统，并同步更新省数据资源“一网共享”平台的系统目录、数据目录。同时应说明本单位、外单位政务信息系统的业务协同内容及实现方式。

（四）服务内容

（对于直接复用“粤复用”平台上架应用（产品）的项目，服务内容可包括系统部署、系统业务运营服务和运行维护服务三部分内容；对于在“粤复用”平台上架应用（产品）基础上进行升级改造的项目，服务内容可包括软件开发（升级改造）服务、系统部署、系统业务运营服务和运行维护服务四部分内容。）

1.基础设施服务

（1）公共基础设施服务

（本节仅适用于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提供的公共基础设施服务，不涉及相关服务的方案无需编写本章节）

公共基础设施包括政务云服务、政务网服务以及数字政府建设运营中心提供的其他基础设施服务。描述本项目采购的公共基础设施服务的架构、技术、名称、规格选型、数量和部署方式等。

省级政务云相关服务的项目，请分别列出资源需求总表及细表。其中，细表需细化到本项目涉及的各业务系统及对应的云资

源需求。

（2）专业基础设施服务

（本节适用于省各有关单位因特殊需求采购的基础设施服务，不涉及相关服务的方案无需编写本章节）

专业基础设施服务是指省各有关单位在其专业业务范围内使用的基础设施服务。省各有关单位结合项目实际分析并提出需求内容、资源数量，阐述计算方法及依据。

因以下情况确需自行购买服务的，需要说明依据和理由：

- ①政策法规、国家部委或省政府有特殊要求的；
- ②系统需要更高安全等级、设备需要分散部署等原因导致数字政府建设运营中心难以统一集中提供服务的；
- ③特定业务场景使用的定制化产品；
- ④结合项目实际租用网络相关服务的，根据最新版预算编制规范和标准提供的政务网服务目录进行市场询价，参照历史合同综合评估后确定预算取费，无历史合同的，应提供两家或以上电信运营商的采购报价单供参考；
- ⑤经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确认的其他情况。

2.软件开发服务

（本节适用于软件开发服务，不涉及相关服务的方案无需编写本章节）

描述软件的功能，按照服务的复杂程度，可以划分为系统、子系统、功能模块、功能点等多层级。对这些系统、子系统、功

能模块、功能点的业务流程、服务内容分别进行详细描述，说明其内部之间的业务协同、数据共享关系，并根据国家及省关于政务信息系统安全方面的有关要求，提出相应的服务内容。内容须与现状、需求及预算一一对应，相关内容不得过度拆分或重复计列。

软件开发服务类型分为定制软件开发服务、定制软件升级服务、定制软件租赁服务和成品软件租赁服务（许可）。

（1）定制软件开发服务

定制软件开发服务适用于通过现有软件无法满足用户个性化服务需求，需要进行定制化开发的服务，服务使用方支付所有定制开发服务费，服务周期一般不超过一年。系统名称应与省数据资源“一网共享”平台中的数据普查系统登记的名称保持一致。

（2）定制软件升级服务

定制软件升级服务适用于软件系统已通过验收并正式投入运行后，须进行少量功能（功能变化率不超过 30%）升级的场景。由服务使用方支付定制软件升级服务费用，服务周期不超过一年。系统名称应与省数据资源“一网共享”平台中的数据普查系统登记的名称保持一致。

（3）定制软件租赁服务

定制软件租赁服务适用于服务使用方提出个性化定制软件需求，服务提供方进行定制软件开发交付。服务使用方按购买服务方式支付定制软件租赁服务费，服务周期一般不超过三年。

（4）成品软件租赁服务（许可）

成品软件租赁服务（许可）适用于服务使用方可直接按授权租用的成品软件，包括①功能完整，在市场上有广泛应用的商品软件；②国家部委、省厅局已统一部署，可按用户授权数量计费的软件，服务使用方按购买服务方式支付成品软件租赁服务（许可）费。应合理测算成品软件的授权或许可数量与时长需求，提出明确的成品软件规格参数和部署方案，并提供市场询价依据材料。

3.运行维护服务

（本节适用于运行维护服务，不涉及相关服务的方案无需编写本章节）

列明所投入运维人员的数量及专业等级，明确相关服务的量化指标。

（1）基础设施运行维护服务

基础设施运行维护服务是针对必须保留单位自建机房所提供的基础环境和硬件设备的运行维护服务。机房基础环境运行维护服务的范围主要包括：供配电系统、UPS 系统、空调通风系统、综合监控系统（安全防范系统、设备及环境监控系统、KVM 系统）、机柜和综合布线系统、消防系统（火灾自动报警和气体灭火系统）、接地及防雷系统等，及其附带的各类系统的例行检查及状态监控、响应支持、故障处理、性能优化等。费用包括运行维护费用、设备维修与备品备件费用。硬件设备运行维护服务费

主要指针对服务管理方或服务使用方所拥有设备产生的费用。

需列明所有需要运行维护的设备清单，并提供设备原值的相关证明（如采购合同、资产清单、往年合同、询价报价文件等），设备已投入运行年限等。

（2）软件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软件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包括应用系统软件的功能配置完善、性能调优、安全保障，以及常规的例行检查、状态监控和响应支持等服务，服务周期最长不超过三年。结合运行维护内容，提出预期达到的考核指标，包括服务等级、服务标准、系统升级和不同级别故障最长服务响应时限等。考核指标应纳入运行维护服务提供方和使用方签署的服务级别协议中。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如软件采购合同、往年合同等。

软件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费可按运行维护工作量或运行维护人员计划投入情况测算。按运维工作量测算时，需要列明所运维系统的功能点清单，并对系统更新频率、支持方式进行说明。按运维人员计划投入情况测算时，需要列明所投入运维人员的基本情况，包括专业等级要求和服务时长等信息。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如相关系统的软件开发服务合同或历史运维合同。

4.系统业务运营服务

（本节适用于系统业务运营服务，不涉及相关服务的方案无需编写本章节）

系统业务运营服务是指基于政务信息系统开展的业务分析、

数据处理、安全运营等服务，具体包括业务管理运营服务、数据处理运营服务、网络安全运营服务以及其他业务运营服务 4 类，服务提供方式包含日常驻场服务、远程技术支持及电话热线等形式，每项服务需要列明所投入运营人员的数量及专业等级，明确相关服务的量化指标。

（1）业务管理运营服务

业务管理运营服务是指服务提供方基于政务信息系统提供的、与日常业务管理相关的运营工作，包括业务处理运营服务、项目实施运营服务与客服坐席运营服务 3 类。

业务处理运营服务是指基于政务信息系统进行的，与日常政务业务处理、优化等提供密切相关的工作，包括因业务系统的用户数量庞大，运行期间需专人进行的用户管理、业务变更配置与知识库维护，基于数字政府技术体系为系统提供业务流程优化、业务场景分析等技术支持服务等工作。原则上仅限粤省事、粤商通、粤政易、粤省心、政务服务网等用户群体庞大的公共应用或公共支撑平台，或因管理复杂需进行分级管理的省级部门统建、垂建平台，以及基于政务信息系统或自媒体平台进行的内容管理与业务处理工作，包括网站以及移动互联网自媒体平台（以微信、微博或其他新闻客户端为主）的内容更新、专题策划与制作等日常运营工作。

项目实施运营服务是指省级部门统建或垂建平台在建设完成后，在各地市进行的系统部署实施、系统配置与数据整理导入

等工作，但省级平台本地部署实施工作已包含在软件开发服务中。

客服坐席运营服务是指在呼叫中心或客服部门通过接听电话和主动呼出，或者在网络与客户在线沟通，以接受咨询与解答问题的的工作，还包括服务相关的咨询、投诉、建议与意见记录，定期分析形成工作报告，以及相关的知识库更新工作。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优化地方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53号）规定，原则上仅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以及文件上实行双号并行、设分中心方式保留热线服务的部门可编报本项服务预算。

（2）数据处理运营服务

数据处理运营服务是指围绕政务信息系统开展的数据服务，如数据采集、数据清洗、数据更新、数据统计分析、数据迁移、购买数据服务等。通过文字和图表阐述服务内容，明确数据处理的依据（所采用的数据标准）、对象范围、数据来源、处理流程和方式、业务应用、交付成果等内容。其中，对象范围需要说明服务涉及的系统范围、建库范围、数据资源类型及对应的数据量等情况。

如涉及数据迁移服务，需要分析数据迁移对象、被迁移数据的结构、数据迁移量等内容。

如涉及购买数据服务，需要符合国家、省关于政府采购和数据交易有关规定，向社会力量购买数据提供以及基于数据提供所

产生的收集、存储、加工、传输、分析等服务。购买数据服务不得涉及国家安全、保密事项。行政机关及法律法规授权的具有公共事务管理职能的组织通过开放、共享等方式可提供的，或者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不纳入购买数据服务范畴。

（3）网络安全运营服务

网络安全运营服务是指为提高政务信息系统综合安全能力，降低安全风险，满足安全合规要求的运营服务，包括网络安全规划服务、网络安全监控服务与安全应急演练服务 3 类。

网络安全规划服务是指对现有政务信息系统提出系统安全性目标，并进行整体规划与策略配置等工作，安全规划应从单位整体而非单个政务信息系统出发，统筹考虑本单位信息化整体的网络安全、商用密码与其他相关安全需求。

网络安全监控服务是指通过巡查或实时监控网络和主机活动，监视分析用户和系统行为，以有效地监视、控制和评估网络和主机的安全情况。网络安全监控服务应包括巡查监测、策略配置、风险评估、安全重保以及发现问题后的整改加固等工作。同时，还应综合考虑在重要会议或重大活动期间产生的安全重保工作。

安全应急演练是指通过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工作，评估相关网络、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与政务信息系统的应急响应工作机制与应急预案是否完善。应急演练服务应有详细的演练方案，明确演练目标、对象与内容。安全应急演练服务应依据相关安全政策要求，

并在网络安全规划服务中统筹考虑。

（4）其他业务运营服务

其他业务运营服务是指基于政务信息系统提供的，但在上述类别中未包含的其他系统业务运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重点专项工作服务、标准规范编制服务等。

示例 1：如依据相关政策，为一网通办、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调查评估、互联网+监管、证照分离、数字化防疫等重点专项工作提供的业务梳理、整合对接等服务，应具体描述每一项服务的目标、对象、依据、内容、方法、产出以及服务质量的评价考核指标。

示例 2：如有标准规范编制服务的，依据标准编制需求分析，按照标准编制相关要求，编制相关的技术规范，明确其使用范围、主要内容等。

5.第三方服务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编制下述内容，不涉及相关服务的方案无需编写）

（1）设计咨询服务

设计咨询服务是指为政务信息化项目提供方案设计等咨询服务，包括明确项目需求、实施目标、实施内容、安全设计、运行管理、投资概算、风险效益与绩效目标，以及实施项目管理、项目评估等工作。

（2）交易服务

交易服务是指为政务信息化项目的交易提供咨询与服务，服务内容包括：编制招标文件，审查投标人资格，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并答疑，组织开标、评标、定标，以及提供招标前期咨询、协调合同的签订等服务。即原招标代理费用。

（3）监理服务

监理服务是指为政务信息化项目提供的监理工作内容，监理服务类型包括全程监理和阶段监理。其中全程监理主要为基础设施服务、软件开发服务、运行维护服务及系统业务运营服务项目提供从采购、实施至验收阶段的质量、进度、费用控制、安全生产监督、合同、信息等方面全过程的协调管理服务；阶段监理指在项目中仅对特定关键环节如验收节点等提供监理服务。

应描述监理服务范围、服务目标、服务内容、人员要求，以及对进度、质量、风险控制措施等管理要求。

（4）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是指根据 GB/T 22239-2019《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等相关标准，完成网络安全的定级、备案、测评、整改与监督检查等工作并形成安全测评报告。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的对象包括基础信息网络、信息系统、云计算平台、大数据平台、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和工业控制系统等内容。

（5）专项安全测评服务

专项安全测评服务是指根据政策要求或主管部门的业务安

排，利用渗透测试、漏洞扫描、恶意代码扫描等方式对项目涉及的应用系统、部署环境、网络安全体系与网站安全等进行的局部测评，以验证被测对象是否满足特定安全要求，并提供安全整改建议。通常为一次性、强制性的测评，针对性较强、周期较短，如系统在迁移上云前根据要求进行的迁云前专项安全测评等。

（6）商用密码应用建设方案编制及安全性评估服务

根据《广东省省级政务信息化项目商用密码应用工作指引》（2022年修订版）（粤密码协调组〔2022〕6号，以下简称《工作指引》）文件要求执行。

①商用密码应用建设方案编制服务

按照《工作指引》附件2和附件4，编制商用密码应用建设方案。

②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

根据《工作指引》文件要求组织专家或委托密评机构对商用密码应用建设方案进行评估，出具《商用密码应用方案评估报告》。

完成项目建设后，委托密评机构进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并出具《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

（7）验收测评服务

验收测评是指具备相关资质的测评机构针对项目验收要求提供的测评服务，包括功能测评、性能测评、系统整合共享互联互通相关测评、软件开发功能点评估等服务，并出具验收测评报告。

①功能测评是指依据被测系统需求规格说明书，开展功能测试，验证被测系统的业务逻辑、功能逻辑和功能点是否符合需求规格说明书的要求。

②性能测评是指依据被测系统需求规格说明书中技术要求，对测试需求中规定的性能、安全性、可靠性、易用性、维护性、可移植性等各项特性进行测试，验证被测系统是否符合需求规格说明书中对软件特性的要求。

③系统整合共享互联互通相关测评是指对整合后的政务信息系统和数据资源按必要程序审核或评测，确保接口满足性能和规范性要求。

④软件开发功能点评估是指对正式投入运行的软件系统进行实际功能点数量评估的服务。

应描述验收测评服务的目标、依据、测评对象、测评的方法和使用的工具、测评内容和指标、测评结论等，确保项目达到预期设计的目标。

（五）绩效目标分析

阐述项目绩效目标以及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等绩效指标。绩效目标要贴合信息化项目的建设预期，与预算投入规模、支出内容和政策依据相匹配，特别是效益指标要突出反映项目建成后在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相关人力物力支出降低等）方面的成效，主要绩效目标如下：

1. 行政效率和行政成本

（1）行政效率提升情况

充分阐述项目建成后，行政效率提升情况。如审批时限缩短情况，业务协调效率情况等。示例如下：

①完成 XXX 系统的开发，预计 XX 投入使用；

②XXX 业务的审批时限由 7 天缩减为 3 天，提高 XXX 业务的处理能力；

③通过 XXX 系统实现 XXX 功能，提升 XX 方面工作效率。如：XXX 系统上线前，全省 XX 领域数据由行政发文层层报送汇总；XXX 系统上线后，将实现全省 XX 领域数据的实时汇聚。

（2）行政成本节省情况

简单阐述项目建成后，节省的行政支出成本。示例如下：

原行政支出金额涉及 XX 万元，系统（平台）建成后，行政支出涉及金额 XX 万元。

2. 社会经济效益

阐述项目效益指标目标，如经济效益、社会效益、项目产出指标等，具体如下：

（1）经济效益指标：系统使用率（%）、办理业务成本平均下降率（%）、年度维护成本增长率（%）等；

（2）社会效益指标：办理业务平均耗时下降率（%）、设备国产化率（%）、系统（平台）服务用户数量、服务覆盖单位数量、系统（平台）服务覆盖范围、系统（平台）月均访问量、

系统（或平台等）累计访问量

（3）产出指标

阐述项目产出指标目标，如数量、质量、时效、性能等指标，示例如下：

①数量指标：系统上线后日常运维服务人数（人）、服务团队人员数量、标准规范数量、系统（平台）支持并发数、整合信息类数量、数据共享接口数量、网络安全事件应急响应分析报告数量等；

②质量指标：系统正常运行率（%）、质量考评达标率、巡检通过率、系统（平台）上线运行稳定率、系统（平台）正常运行率、投诉举报处理率、核心骨干网络可用率等；

③成本指标：硬件采购成本、软件采购成本、系统（平台）建设成本、成本控制率、弥补成本率等；

④时效指标：系统（平台）故障修复平均响应时间（分钟）、系统（平台）运行维护平均响应时间（分钟）、系统故障（平台）平均处理时间（小时）、系统（平台）页面响应时间、系统（平台）漏洞修复时间、工单转派及时率等；

⑤性能指标：系统最大用户数（个）、系统并发数（用户）、系统吞吐量（请求数/秒）、请求响应时间（秒）等。

（六）附录

1.信创可行性分析与技术实施路线设计

2.数据资源方案

3.项目预算明细与实施计划

（七）附件

项目有关材料，如往年合同。

四、编制大纲

(一) 标准大纲

第一章 项目概述

1.1 项目名称

1.2 项目立项依据

1.3 项目目标

1.4 项目内容简介

1.5 项目预算及采购方式

1.5.1 预算总表

1.5.2 资金来源

1.5.3 采购方式

第二章 现状及需求分析

2.1 现状及存在问题

2.1.1 基础设施服务现状

2.1.2 平台（系统）现状

2.1.3 运行维护管理现状

2.1.4 系统业务运营服务现状

2.1.5 网络安全现状

2.1.6 标准规范应用现状

2.1.7 存在问题

2.2 需求分析

2.2.1 业务需求分析

2.2.2 基础设施需求分析

2.2.3 公共服务需求分析

2.2.4 功能性需求分析

2.2.5 非功能性需求分析

2.2.6 安全需求分析

2.2.7 标准编制需求分析

第三章 总体设计

3.1 系统架构设计

3.1.1 总体架构设计

3.1.2 业务架构设计

3.1.3 应用架构设计

3.1.4 数据架构设计

3.1.5 网络架构设计

3.1.6 安全架构设计

3.2 系统整合与业务协同

第四章 服务内容

4.1 基础设施服务

4.2 软件开发服务

4.3 运行维护服务

4.4 系统业务运营服务

4.5 第三方服务

第五章 绩效目标分析

5.1 行政效率和行政成本

5.2 社会经济效益

附录

1. 信创可行性分析与技术实施路线设计

2. 数据资源方案

3. 项目预算明细与实施计划

附件

往年合同（如有）

（二）简版大纲（仅适用于纯运行维护服务、系统业务运营服务和第三方服务项目）

第一章 项目概述

1.1 项目名称

1.2 项目立项依据

1.3 项目目标

1.4 项目内容简介

1.5 项目预算及采购方式

1.5.1 预算总表

1.5.2 资金来源

1.5.3 采购方式

第二章 现状及需求分析

2.1 现状及存在问题

2.1.1 基础设施服务现状

2.1.2 平台（系统）现状

2.1.3 运行维护管理现状

2.1.4 系统业务运营服务现状

2.1.5 网络安全现状

2.1.6 标准规范应用现状

2.1.7 存在问题

2.2 需求分析

第三章 服务内容

3.1 运行维护服务

3.2 系统业务运营服务

3.3 第三方服务

第四章 绩效目标分析

4.1 行政效率和行政成本

4.2 社会经济效益

附录

1. 信创可行性分析与技术实施路线设计

2. 数据资源方案

3. 项目预算明细与实施计划

附件

往年合同（如有）

五、编印与排版要求

（一）封面编排要求

1.应列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申报单位、项目实施单位、项目立项方案编制单位和编制日期。

（1）项目申报单位：指项目主管单位，需填写全称。

（2）项目实施单位：指具体组织项目实施管理的单位，需填写全称，非服务提供单位。

若项目申报单位与项目实施单位为同一个单位，无需重复描述。对于多个部门和单位参与实施的项目，按照牵头单位和参加单位的顺序分别描述。

（3）项目编制单位：项目立项方案编制单位（如有其他技术支持单位，请一并提供），需填写全称。

2.项目编号宜用四号黑体，项目名称宜用小一号宋体加粗，“项目立项方案”宜用小初黑体，“申报单位”“实施单位”“编制单位”宜用三号黑体，编制日期宜用三号宋体，西文字体三号Times New Roman。附录、附件封面中的相关内容宜与封面相同，附件编号和附件名称宜用小二号黑体。

示例：

项目编号：

XXXXXX

项目立项方案

项目申报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立项方案编制单位：

年 月 日

（二）扉页编排要求

1.应列出项目申报单位、实施单位和立项方案编制单位的负责人、联系人的姓名、职务/职称、联系方式等信息。

2.“项目申报单位”“项目实施单位”“立项方案编制单位”宜采用三号黑体，姓名、职务/职称、联系方式等文字宜采用三号宋体。

示例：

一、项目申报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联系人： ，电话：

二、项目实施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联系人： ，电话：

三、立项方案编制单位

项目负责人： ，电话：

(三) 目录及正文编排要求

表 2 目录及正文编排要求

名称	格式要求
目录	中文字体“宋体，小四号”，西文字体“Times New Roman，小四号”；段落行距为 1 倍，
章	章的中文字体“黑体，二号”，西文字体“Times New Roman，二号”；段前行距 1 行，段后行距 1 行；段前分页。
第一级节	第一级节编号的字体为“Times New Roman，三号”；第一级节的中文字体“黑体，三号”，西文字体“Times New Roman”，三号”；段前行距 0.5 行，段后行距 0.5 行。
第二级节	第二级节编号的字体为“Times New Roman，小三号”；第二级节的中文字体“黑体，小三号”，西文字体“Times New Roman，小三号”；段前行距 0.5 行，段后行距 0.5 行。
第三级节	第三级节编号的字体为“Times New Roman，四号”；第三级节的中文字体“黑体，四号”，西文字体“Times New Roman，四号”；段前行距 0.5 行，段后行距 0.5 行。
第四级节	第四级节编号的字体为“Times New Roman，小四号”；第四级节的中文字体“黑体，小四号”，西文字体“Times New Roman，小四号”；段前行距 0.25 行，段后行距 0.25 行。
正文	正文的中文字体为“宋体，四号”，西文字体为“Times New Roman，四号”；段落行距为 1 倍，对齐到网格，一般每页可排 22 行，每行可排 32 个汉字左右，首行空两个汉字。
插图	段落“居中”，段前 0.5 倍行距；嵌入型；与下段同页（与题注同页）。
表格	首标题段落居中，背景色为“白色”，字体为“宋体，小四，加粗”；整个表格段落居中，背景色为“白色”，字体为“宋体，小四”。

名称	格式要求
题注	段落“居中”，段后 0.5 倍行距； 题注文字的中文字体为“宋体，五号”，西文字体为“Times New Roman，五号”；

（四）项目立项方案的印刷要求。

项目立项方案应用 A4（210mm×297mm）标准大小的白纸双面印制，左侧装订。

附录 1

信创可行性分析与技术实施路线设计

依据《广东省省级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规划相关要求，项目采用软硬件产品的安全可靠性是项目立项和验收的重要依据。新建政务信息系统须说明本项目采用的技术路线及应用场景，已建政务信息系统则还须描述原技术实施路线以及进行升级改造采用安全可靠技术路线和软硬件产品的可行性。

一、原技术实施路线

（本部分仅适用于已建政务信息系统，不涉及相关系统的方案无需编写）

针对已建政务信息系统说明本项目原采用的技术路线及应用场景。示例如下：

①原应用场景为 XXXX(注册使用人员数量、常用人员数量、人员使用时间范围、系统使用峰值人员数量等情况)。

②原系统技术路线：适配 XX（MIPS/ARM/X86）架构芯片，基于的操作系统和数据库，使用 XX（BS/CS）架构、XX（C/C++/JAVA/PHP 等）语言开发。

XX（使用/不使用）省级政务云平台提供的国产化服务。

二、信创可行性分析

针对新建政务信息系统，须说明本项目所采用的平台（系统）技术路线、关键基础设施为**安全可靠技术路线和软硬件产品**；针对已建政务信息系统使用关键基础设施（包括服务器、存储、网络设备）、平台（系统）技术路线（包括操作系统、CPU 芯片、数据库、中间件、研发平台、系统所使用的技术框架、开发语言、依赖环境、插件、开源服务等等）的非信创现状，则须描述本项目**采用安全可靠技术路线和软硬件产品**进行升级改造的可行性。例如：①信创生态中存在多种多样的国产化环境，涉及不同架构的芯片，各个厂商的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如何保证在原有架构上运行的众多业务应用，能够顺利迁移到信创架构，并在信创环境中平稳运行；②怎样保障迁移到信创环境的应用能够满足高并发请求，以及后续业务连续增长对性能的要求，实现良好运行等；③系统可以进行迁移改造，但需要经过不断的适配测试进行保障，还需进行全生命周期管理、监控运维，确保更好地从需求到设计、上线、运行，乃至更新迭代，保障顺利完成信创迁移，满足实际的工作业务需要。

三、技术实施路线设计

新建政务信息系统说明本项目采用的技术路线、应用场景、公共组件、开发环境和安全防护手段；已建政务信息系统则还需在技术上进行分析论证，分析应用场景、需要的改造方式（迁移适配、代码重构等）和适配的基础环境，并对相应理由及实现易用性、高可用和高并发的方式进行介绍描述，示例如下：

示例 1（新建政务信息系统）：

①应用场景为 XXXX(注册使用人员数量、常用人员数量、人员使用时间范围、系统使用峰值人员数量等情况)。

②适配 XX（MIPS/ARM/X86）架构芯片，基于国产操作系统和数据库，使用 XX（BS/CS）架构、XX（C/C++/JAVA/PHP 等）语言开发。XX（使用/不使用）省级政务云平台提供的国产化服务。

③基于安全可靠路线统筹建设各系统所需、省级政务云尚未提供的中间件、通用软件组件 XXXX（如缓存中间件、OCR 组件等）。

④通过安全可靠的基础开发环境，实现统一的项目、需求、代码、测试、运维监测管理，在开发环节即开始解决适配、知识产权的问题，实现知识资产全过程管理。

⑤构建安全可靠的数据安全防护体系，做好人员、技术和管理制度的有机结合，有效防范数据风险。

示例 2（已建政务信息系统）：

①应用场景为 XXXX(注册使用人员数量、常用人员数量、人员使用时间范围、系统使用峰值人员数量、现有业务系统数据量等情况)。

②考虑已有政务信息系统 XXX 原因，通过 XX 方式对其进行升级改造。（例如 1：因为已建政务信息系统涉及插件或依赖包修改，大部分代码仍可用，所以通过迁移适配方式对该系统进

行升级改造。例如 2：因为已建政务信息系统涉及业务流程发生改变，使得大部分代码需要重写，所以通过代码重构方式对该系统进行升级改造。）

③适配 XX（MIPS/ARM/X86）架构芯片，基于国产操作系统和数据库，使用 XX（BS/CS）架构、XX（C/C++/JAVA/PHP 等）语言开发。XX（使用/不使用）省级政务云平台提供的国产化服务。

④通过 XXXX（依据实际情况实现方式均不唯一，例如：更新最新依赖包和插件、重新开发访问客户端、重新开发浏览器插件等）方式实现可以正常访问升级改造后的政务信息系统。

⑤通过 XXXX（算法优化、额外增加服务器等）方式实现高可用和高并发。（不涉及高可用和高并发无需填写）

⑥基于安全可靠路线统筹建设各系统所需、省级政务云平台尚未提供的中间件、通用软件组件 XXXX（如缓存中间件、OCR 组件等）。

⑦通过安全可靠的基础开发环境，实现统一的项目、需求、代码、测试、运维监测管理，在开发环节即开始解决适配、知识产权的问题，实现知识资产全过程管理。

⑧构建安全可靠的数据安全防护体系，做好人员、技术和管理制度的有机结合，有效防范数据风险。

需对系统所需实现的环境按照表 1 进行描述。（注意：该表数量根据系统数量而定）

表 1 xxxx 系统环境描述表

序号	环境要素	xxxx 系统环境详情
1	芯片架构	信创芯片： ☐ MIPS ☐ ARM ☐ X86 ☐ Alpha ☐ 其他：_____ 非信创芯片： ☐ X86/其他，（说明原因）_____
2	操作系统	☐ 信创操作系统 ☐ 非信创操作系统： ☐ Linux/Windows/其他，（说明原因）_____
3	数据库	☐ 信创分布式数据库 ☐ 信创集中式数据库 ☐ 其他：（说明原因）_____
4	中间件	☐ 信创中间件 ☐ 非信创中间件（说明原因）_____
5	云	☐ 省级政务云平台提供的国产化服务，（说明原因）_____ ☐ 其他：（说明原因）_____

附录 2

数据资源方案

详见《数据资源方案编制指南》。

附录 3

项目预算明细与实施计划

（本附录表格以最新版预算编制规范和标准为准）

一、项目预算明细

（一）基础设施服务预算

（若不涉及无需编写本章节）

1.公共基础设施服务预算

表 1 政务云服务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服务配置 /等级	单位	单价	数量	金额
合计						
1	IaaS 服务费					
1.1	三级服务 1 名称					
1.2	三级服务 2 名称					
2	PaaS 服务费					
3	SaaS 服务费					
4	灾备服务费					
5	基础软件服务费					
6	安全加密服务费					
7	其他					

表 2 政务网服务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服务要求及技术指标	单价	数量	金额
合计					

(一)	政务外网				
1	线路 1 名称				
2					
(二)	其他				
1	线路 1 名称				
2					

2.专业基础设施服务费

专业基础设施服务费采用按年分摊投入成本的方法进行估算。

参考《电子政务云平台服务费用计算参考指南》（第一版）的换算方法，专业基础设施服务费公式如下：

专业基础设施年服务费=[设备采购成本+ $\sum$ (资金成本)]/分摊年限+年设备运行维护费用

其中：

a) 设备采购成本以市场询价为主要依据。

b) 设备运行维护费（运维费用），应参照运行维护分册中的硬件设备运行维护服务费方式计算，按照服务分摊年限进行累加。专业基础设施服务不含备品备件费用，但应包含至少一年免费运维服务。

c) 资金成本，是指由于服务提供方一次投入的设备采购成本分若干年收回而产生的资金占用费，每年计算资金成本的基数为上年末尚未收回的设备采购成本，银行贷款基准利率参考人行最近公布的五年期基准利率计算。如该项专业基础设施服务拟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利率可适当上浮，但幅度不得超过 50%。

d) 分摊年限，原则上不低于相关办法明确的折旧年限，依据《政府会计准则第3号——固定资产》应用指南及《广东省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2019年修订）》（粤财资〔2019〕40号）规定，计算机设备类折旧年限不低于6年。

如为购买固定资产，预算应以设备采购成本为基础，综合考虑安装、调试等费用进行计列。

表 3-1 专业基础设施服务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专业基础设施类别与名称	设备规格	设备采购成本
1	专业基础设施类别		
1.1	专业基础设施服务名称		
1.2			
合计			

表 3-2 专业基础设施年服务费计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类别分摊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第六年
1	设备采购成本						
2	设备运行维护费	——					
3	资金成本	——					
专业基础设施年服务费							

专业基础设施服务费预算需提供 1~3 家服务/设备提供商询价，或参考已有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价。网络相关服务预算表参

照表 3 填写。分摊年限参照最新版预算编制规范和标准。

(二) 软件开发服务预算

(若不涉及无需编写本章节)

1. 定制软件开发服务预算

表 4 定制软件开发服务费表（方法一：功能点估算法）

项目名称			
一、未调整功能点数			备注
功能点计数项 （采用预估功能点 方法进行计数时， 仅填写 ILF 与 EIF 数量）	1.内部逻辑文件（ILF）数量		附详细功能点列表清单
	2.外部接口文件（EIF）数量		
	3.外部输入（EI）数量		
	4.外部输出（EO）数量		
	5.外部查询（EQ）数量		
二、调整后功能点数 （调整后功能点数=未调整功能点数×类别调整因子×复用系数×规模调整因子）			——
—类别调整因子		1	非 1 时附取定说明 1
—复用系数		1	非 1 时附取定说明 2
—规模调整因子		1	——
三、基准数据		——	
基准数据项	—软件开发生产率基准（人时/功能点）	6.65	非 P50 值时附取定说明 3
	—人月折算系数	174	单位为人时（8×21.75）
	—软件开发基准人月费率	2.4	单位：万元
三、定制软件开发服务费用 （定制软件开发服务费用=调整后功能点数×软件开发生产率基准÷人月折算系数×软件开发基准人月费率）			

表 5 软件类别调整因子和复用系数估算参考表

序号	软件类别	范围	调整因子	复用度调整系数
1	业务处理	各类业务应用系统、政务服务系统、协同办公系统等。	1.0	高复用度：1/3 中复用度：2/3 低复用度：1
2	应用集成和科学计算	应用集成、公共支撑平台、企业服务总线、地理信息系统等；科学计算、模拟、统计等。	1.2	
3	多媒体、大数据	图形、影像、声音等多媒体应用领域；大数据分析系统。	1.3	
4	人工智能	自然语言处理、深度学习等。	1.5	

表 6 功能点清单详细列表

规模估算方法		预估功能点	注：可选“估算功能点”或“预估功能点”		
编号	子系统	模块	功能点计数项名称	类别	未调整功能点 UFP
合计					
1	XX	1.1 XX			
2					
3					
4		1.2 XX			
5					

表 7 估算方法类别及对应未调整功能点（UFP）数量表

预估功能点		估算功能点	
ILF	35	ILF	10
EIF	15	EIF	7
		EI	4
		EO	5
		EQ	4

表 8 定制软件开发服务预算表（方法二：工作量估算法）

编号	子系统名称	模块名称	软件开发工程量 (精确到 1 位小数点)					复用度 调整系 数	人月 单价 (万元)	合计 (万元)
			需求 设计	编码	测试	部署	小计 (人月)			

定制软件开发服务费用=人日数量/21.75*人月单价（万元）

其中：复用度调整系数可参考功能点估算法，默认为 1；21.75 是平均每月工作日数量。

2.定制软件升级服务费

方法一：功能点变更规模计数法。计算功能点变更的规模（参考 NESMA 标准中的“临时功能点计数”），即在定制软件升级改造过程中，仅统计本次功能升级中新增、修改和删除的功能点数量，未变更的功能点不进行计数。功能点变更规模计数可以使用预估、估算或详细功能点方法。功能点变更规模计数可以使用预估、估算或详细功能点方法。

方法二：软件开发服务费用比例法。在功能点估算法正式施行前，或需升级的软件系统缺乏功能点评估报告的情况下，可估算功能模块的升级改造比例，采用服务费比例法计算升级服务费。

3.定制软件租赁服务费

表 9 定制软件租赁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软件名称	软件功能描述	单价	数量	金额
1	软件名称 1				
2	软件名称 2				
					

注：定制软件租赁根据立项方案要求，可能还需提供功能点列表清单。

4.成品软件租赁服务（许可）费

表 10 成品软件租赁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软件名称	软件功能描述	单价	数量	金额
1	软件名称 1				
2	软件名称 2				
					

成品软件租赁服务（许可）费预算需提供 1~3 家成品软件服务提供商询价，或参考已有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价。

（三）运行维护服务预算

（若不涉及无需编写本章节）

1.基础设施运行维护服务预算

表 11 基础设施运行维护服务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及类别	单位	设备原值	数量	运维费率	年限调整系数	金额
	合计						
1	机房基础环境运行维护服务费						
1.1	机房名称						
1.2							
2	硬件设备运行维护服务费						
2.1	设备名称						

2.2							
-----	-------	--	--	--	--	--	--

注：机房基础环境运行维护服务费需要说明运维费率的取值及依据；硬件设备运行维护服务费需要说明比例系数的取值及依据。

2.软件系统运维服务预算

表 12 软件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及类别	调整后的功能点数量	功能点运维生产率	运维水平要求因素	基准人月费率	金额
1	系统名称					
2						

表 13 软件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预算表（方法三：按运维人员投入情况计算）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及类别	运维工作量	基准人月费率	金额
1	系统名称			
2				

（四）系统业务运营服务预算

（若不涉及无需编写本章节）

表 14 系统业务运营服务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描述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合计					
1	管理运营服务					
1.1	业务处理运营服务					
1.2	项目实施运营服务					
1.3	客服坐席运营服务					
2	数据处理服务					
2.1	数据整理运营服务					

2.2	数据统计分析服务					
2.3	数据产品购买服务					
3	网络安全运营服务					
3.1	网络安全规划服务					
3.2	网络安全监控服务					
3.3	安全应急演练服务					
4	其他业务运营服务					
4.1	详细服务内容					

(五) 第三方服务预算

表 15 第三方服务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1	设计咨询服务					
2	交易服务					
3	监理服务					
4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5	专项安全测评服务					
6	商用密码应用评估服务					
7	验收测评费服务					
合计						

二、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明确项目实施的总体、分期进度安排、项目阶段里程碑、阶段成果标识等。原则上项目周期不超过三年。

三、资金使用计划

结合项目的实施进度，提出本项目的各年度资金使用计划，明确各年度资金安排比例或金额。

附件 5

数据资源方案编制指南

(参照省执行)

一、编制目的

为更好地组织、管理和应用政务数据资源，根据《广东省政务数据资源共享管理办法（试行）》（粤府办〔2018〕50号）及《广东省数字政府省域治理“一网统管”总体技术方案》相关要求，省各有关单位在项目立项时应编制相应的数据资源方案，将作为项目验收时的对照参考。

二、编制要求

方案编制应以“规范政务数据资源编目、采集、共享、应用和安全管理，促进政务数据资源深度开发利用，打造全省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为目标，结合实际情况，从数据需求、数据资产、数据安全三方面阐述本项目政务数据资源方案的内容，确保已提出清晰的数据需求、明确产生的数据资产情况，以及数据存储、传输、使用和管理安全。对于省域治理“一网统管”行业应用专题，应按照指标体系建设规范，阐述专题业务指标内容。

三、方案内容

省级政务信息化项目应根据业务需求，对本项目的数据资源方案进行概述，包括但不限于明确项目所需外部数据资源、本项目产生数据资源、可共享及开放的数据资源、数据安全解决方案

等内容。

其中，运行维护类项目应根据实际系统数据资源情况，及时更新省数据资源“一网共享”平台的数据目录，并提供数据资源目录清单（无需列出数据敏感级别、采集方式字段）、数据编目挂接和负面清单链接地址。

（一）数据需求

按清单样例规范列出系统需要外部接入的数据资源，并标明数据的来源部门、数据接入方式等。数据需求目录清单样表如下：

样表 1 本项目的数据需求目录清单

序号	该数据的来源部门	该数据的来源业务系统	数据类名称	包含的数据项	数据接入方式	该数据需求涉及的业务或功能
1	省市场监管局	广东省市场准入信息系统	广东省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机构）名称，住所所在行政区划，成立日期，业务范围类型，...	系统直接对接	用于核对企业基本情况确认龙头企业名单
2	省民政厅	广东省婚姻信息管理系统	广东省结婚登记基础信息	姓名女，出生日期女，民族男，身份证号码男，姓名男，经办机构名称，...	省数据资源“一网共享”平台共享提供	不动产登记使用

填写说明：

- 1.该数据的来源部门：数据的提供方，即数源部门。
- 2.该数据的来源业务系统：目前生产该数据类的业务系统名称，如无系统支撑的写“无”。
- 3.数据类名称：即接入的数据资源名称。

4.包含的数据项：列全所需的数据项明细，具有业务含义的详细数据字段，并请按照《广东省数据资源“一网共享”体系公共数据元规范》规范公共数据元的对接和使用。

5.数据接入方式：明确该数据以何种方式接入，包括系统直接对接、省数据资源“一网共享”平台共享提供等其他方式提供。

原则上，政务部门之间数据共享均通过省数据资源“一网共享”平台提供支撑，不得新建共享交换通道，已建共享通道的，应当进行整合。省各有关单位可以通过共享方式获取的政务数据资源的，应通过省数据资源“一网共享”平台统一提供，避免通过其他方式重复采集。

6.该数据需求涉及的业务或功能：按该数据类在本项目方案中的作用，列明数据使用涉及的业务场景和功能。

（二）数据资产

结合本项目的服务内容及业务系统的功能，描述本项目产生的数据资源内容。产生的数据资源目录清单样表如下：

样表 2 本项目产生的数据资源目录清单

序号	该数据类的生产业务系统	数据类名称	包含的数据项	采集方式	共享类型	开放类型	敏感级别	数据类型	数据范围	备注
1	广东省市场准入信息系统	广东省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机构）名称，住所所在行政区划，成立日期，业务范围类型	人工采集	无条件共享（仅对政府内部）	无条件向社会开放	1级	库表	广东省	无
2	广东省安全生产执法信息系统	广东省安全生产执法主体基	执法主体名称，传真，执法主体简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电子邮	人工采集、数据汇聚	有条件共享（需数源单位	不向社会开放	2级	库表	广东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六十四条规定，对涉及被检查单位的

序号	该数据类的生产业务系统	数据类名称	包含的数据项	采集方式	共享类型	开放类型	敏感级别	数据类型	数据范围	备注
		本信息	箱,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名称		审批)					技术秘密和业务秘密, 应当为其保密。广东省安全生产执法信息系统的监管对象、执法人员、重点企业信息等相关数据涉及被检查单位的业务秘密、政务人员隐私, 属应急管理内部工作信息, 泄漏后容易引起个人信息泄漏、不法分子非法利用等负面影响。其他单位如处于工作目的需要相关信息的, 可提出申请, 经我厅审核同意后提供相关信息。

填写说明:

1.该数据的生产业务系统: 目前生产该数据类的业务系统名称, 系统需在普查系

统登记。

2.数据类名称：本部门数据资源目录中涉及的具体数据类别，以业务为主题进行划分，即系统数据库设计文件中定义的数据表。数据类名称命名规范如下：

（1）数据名称填写基本原则遵循：“数据范围+数据主体+业务（行为）属性”，命名样例如下：

- ①2019 年广东省工业企业统计指标；
- ② 广东省医疗机构医疗资源情况；
- ③ 珠海市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 ④ 广东省 21 地市 12345 投诉信息；
- ⑤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工业企业准入许可信息；
- ⑥广州市天河区市监局双随机监督抽查信息；
- ⑦省发展改革委工程招标项目信息；
- ⑧广东省各地市民政局个人住房公积金缴存信息；

（2）一个部门架构下禁止存在相同名称的目录名称；

（3）多个目录意义相近的，目录名称需要明确区分，如省**医院，省级**医院应变更为全省**医院，省级**医院；

（4）一般禁止使用符号，特殊符号；

（5）不影响表义的情况下，尽量使用对应的中文表达英文词串含义，并根据不同的数据类型完成数据的编目。

3.包含的数据项：数据类中涉及的数据项业务含义的详细数据字段清单，并请按照《广东省数据资源“一网共享”体系公共数据元规范》规范公共数据元的采集和使用。

4.采集方式：明确数据源的采集方式，主要包括人工采集、终端采集、数据汇聚（不限于一种）。

①人工采集：通过在线填报、手动录入、人工导入等方式采集数据，如问卷调查、实地调研、资料分析等产生的数据，以及通过移动介质拷贝的数据，包括常用的文件交换类型和数据库导出文件；

②终端采集：通过摄像头、无人机、传感器等终端设备获取数据；

③数据汇聚：通过系统库表交换、数据接口、文件交换等方式获取数据。

5.共享类型：明确是否可以共享，包括无条件共享（仅对政府内部）、有条件共享（需数源单位审批），不予共享。

6.开放类型：明确是否可以开放，包括不向社会开放、有条件向社会开放（需数源单位审批）、无条件向社会开放。

7.敏感级别：按照《广东省数据资源“一网共享”平台数据资源分类分级指南》，从影响对象和影响程度要素进行定级：

①1级：对国家安全、经济运行、社会稳定、公共利益、组织权益和个人权益无危害；

②2级：对公共利益、组织权益和个人权益造成轻微影响，且结果可以补救；

③3级：有下列情况之一：对公共利益、组织权益和个人权益造成一般影响，且结果可以补救；对经济运行、社会稳定造成轻微影响，且结果可以补救；

④4级：有下列情况之一：对公共利益、组织权益和个人权益造成严重影响，且结果不可逆但可以采取措施降低损失；对经济运行、社会稳定造成一般影响，且结果可以补救；对国家安全造成轻微影响，且结果可以补救。

8.数据类型：包括系统库表、服务接口、文档、音视频、压缩包、电子证照、地图产品等。

9.数据范围：是指数据适用的地理范围，如：广东省、省本级、XX市、XX市本级等。其中广东省，包含全省数据；省本级，包含省级数据；XX市，包含具体某市数据；XX市本级，包含某市本级数据。

10.备注：有条件共享和不共享的法律法规依据及政策理由，详细说明该数据类纳入共享负面清单的原因或依据，有明确条款规定的应列出来源及条款内容。

（1）有条件共享的法律法规依据和政策理由主要包括：

①如写明供哪些属于省级（市级）政务部门或少数特定省级（市级）申请政务部门的某某应用场景，可同意共享；

②如写明申请部门业务对该类数据的共享需求是依于哪条法律、法规和政策或者依据哪份函件，在某某应用场景下需要的，可同意共享；

③如写明申请部门的业务需求属于数据统计和分析，对具体数据项明细无需求的，可同意共享该类数据的统计结果；

④如写明申请部门业务属于某一特定业务场景或者特定行业的，可同意共享；

⑤各部门须明确的其他符合规范要求的具体条件。

（2）不予共享的法律法规依据和政策理由主要包括：

①各单位涉及国家秘密、国家安全的业务数据，不能够在政府内部共享，可以不共享；

②各单位有法律、法规、规章依据明确规定，不能在政府内部共享的业务数据，可以不共享；

③其他不能共享的政策理由。

（三）数据安全

为确保本项目的存储、传输、使用和管理安全需求，结合《广东省数据资源“一网共享”平台数据资源分类分级指南》及数据敏感级别定级情况，从数据收集、数据存储、数据使用加工、数据传输、数据提供、数据公开、数据删除等方面分析数据安全存在的风险隐患，制定相应的数据安全策略，提出本项目的数据安全解决方案。

（四）业务指标

对于省域治理“一网统管”行业应用专题，应按照指标体系建设规范，阐述专题业务指标内容。

序号	指标负责部门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	指标数据来源系统	统计周期	指标维度	是否共享	指标服务类型	备注
1	广东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粤政易新增开通人数	全省粤政易今年新增开通人数接口	广东省“粤政易”移动办公平台	月	省本级	是	接口服务	

填写说明：

1.指标负责部门：向外提供指标的单位，指标的唯一责任方，每个指标拥有唯一明确的负责部门。

2.指标来源系统：指标数据来源的系统或者平台名称（如：国家统计局官网）等，即指标数据从哪里。

3.指标名称：描述指标内容的标题，应尽量采用原有的约定、通俗易懂的名称，应选择具典型性和代表性的名称加以命名。同时，指标名称应具有独特性及准确性，按照指标的空间范围及时间范围等维度，完善指标的限定词。

- 4.指标含义：便于了解指标的含义，明白指标数据的用途，对指标进行的文字解释。在指标解释过程中，需结合上下层级针对指标的用途、意义等进行概述。
- 5.统计周期：选填范围为：实时、年度、半年度、季度、月度、日、小时。
- 6.是否共享：是否允许该指标的指标定义公开在指标知识库中；
- 7.指标维度：指标数据的维度，如地区维度：省本级、市、区等；
- 8.指标服务类型：指标数据的接入类型，接口服务、库表服务、手工填报。

附件 6

项目入库审核要点

(参照省执行)

审核指标	说明
项目名称	是否符合《政务信息化项目命名规则》要求。
项目类型	1.项目包含类型是否与项目目标、内容概述一一对应 2.涉及基础设施服务、软件开发服务的项目是否采用信创技术架构。
政策依据	是否符合省市数字政府建设规划、省市相关文件、政策和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等。
内容概述	1.是否存在重复建设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与数字政府应用超市(“粤复用”）、部门综合性业务系统重复等。 2.是否存在未按集约化原则建设的情形。 3.是否存在建设需求不明确的情形。 4.是否存在未充分利用数字政府公共支撑能力的情形。 5.是否存在新建移动政务 APP(小程序)的情形。
关联历史项目	历史项目是否与本项目存在实质关联。
关联涉及系统	1.涉及存量系统的项目是否关联对应系统。 2.规划新建系统是否符合本单位信息系统“只减不增”要求。
存量系统上架“粤复用”	关联的存量系统是否上架“粤复用”。 1.存量系统是否已梳理形成应用案例,由申报单位按程序在“粤复用”完成上架。 2.是否提供存量系统在“粤复用”的上架编号和名称(通过项目管理平台选择存量系统对应的应用案例,每个存量系统对应一个应用案例)。
新建系统复用情况	是否符合《广东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关于加强省级政务信息化项目立项与验收环节“粤复用”应用上架审核工作的通知》(粤政数函〔2022〕896号)相关要求。 1.“粤复用”存在同类应用或产品,考虑复用的,提供“粤复用”上架编号和名称(通过项目管理平台选择计划复用的应用或产品)。 2.“粤复用”存在同类应用或产品,确无法复用的,是否经过论证并提交情况说明函(须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附件 7

项目立项评审要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说明
总体规划 (行业)	总体架构	1.是否符合省、市数字政府规划的总体架构; 2.是否明确指出在总体架构中的定位; 3.是否按照集约化建设思路对系统进行整合。
	业务架构	1.是否符合本单位本行业政务信息化相关规划的业务架构; 2.是否明确指出在业务架构中的定位。
完整性	材料齐全	申报材料是否齐全、符合申报要求。 1.项目立项申请函(须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2.项目立项申请表(须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3.项目立项方案(含数据资源方案); 4.根据资金来源情况,确认是否须有市财政局对新增资金审核意见; 5.根据项目情况,确认是否须有密码应用备案意见; 6.项目论证意见(办公会议纪要或专家论证意见); 7.方案结构及预算格式是否符合《项目立项方案编制指南》《预算编制标准》等要求; 8.根据复用情况,确认是否须充分论证并提交情况说明函; 9.根据项目情况,确认未采用安可技术路线和软硬件产品的项目是否须经过专业机构审核通过,提交专家论证意见和盖章版的说明函。
项目依据	方案编制依据	1.是否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国家和省的有关政策规定; 2.是否具有国家、省、市的规划等文件支撑,是否提供了《文件名称》(文号); 3.是否符合省、市数字政府建设总体规划要求; 4.是否符合本单位本行业政务信息化相关规划要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说明
现状 & 需求分析	现状总结	是否清晰、全面阐述本项目相关的政务信息化现状，重点审核已建在建信息系统的现状描述。如涉及其他政务信息系统，一并审核阐述情况。 1.软件开发服务项目是否说明系统建设运行情况、网络部署情况、业务量及数据情况等，业务或数据涉及的其他区域、单位的政务信息系统应一并进行调研了解； 2.运行维护服务项目是否明确了需运维的系统、系统建设时间、原投资金额、使用现状与上年运维费用（如有）； 3.基础设施服务项目是否明确了硬件设备的类别、采购日期、资产原值、使用现状与上年运维费用（如有）； 4.系统业务运营项目是否明确所运营系统的建成时间、使用情况、效果与上年运营费用（如有）； 5. 已建在建信息系统是否有明确目前部署位置； 6. 运营或运维类项目，有关系统是否部署在市级政务云上，若是，是否已一字不差地提供云上所记录的系统名称，且是否按照《广东“数字政府”政务云梅州节点云资源使用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梅市政数〔2021〕4号）相关要求使用；若未部署在市级政务云上，是否已正式来文反馈《市有关单位未上云政务信息系统信息清单》，且本项目相关系统在清单中。 7. 是否说明使用的基础设施、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通用软件、专业软件品牌及是否符合信创技术路线的情况。
	项目必要性及关联性	审核问题描述是否合理，存在的问题能否通过本项目予以解决。 是否清晰的描述项目背景、政策依据以及解决的主要问题；是否从行使工作职责、满足业务需求的角度说明项目的必要性及预期目标。
	业务需求	1.是否提出明确的业务需求，包括业务内容、业务流程等，重点审核与其他相关单位的业务关系； 2.用户角色定义、范围、划分及描述是否清晰、合理； 3.判断系统业务需求是否与实际脱节，例如系统流程与实际业务流程不符等。
	基础设施需求	1.是否按照《广东“数字政府”政务云梅州节点云资源使用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梅市政数〔2021〕4号）相关要求提出本项目对公共基础设施的明确需求，包括具体和细分的资源名称、规格和数量，若无需该资源，是否有明确； 2.是否提出本项目对其他基础设施的明确需求，包括资源名称、主要参数、数量、应用场景和部署方式； 3. 使用的公共基础设施是否来自市级政务云，其他基础设施是否符合信创技术路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说明
	用户角色	是否明确提出本项目的用户类型、用户数量、应用场景及相应的功能需求。
	功能性需求	1.功能需求的范围与业务需求范围是否一致; 2.功能需求的定义和划分是否清晰、合理; 3.功能需求的内容能否支撑业务应用。
	非功能性需求	1.性能需求是否有量化指标,指标数据应具备可获得性; 2.性能需求分析与量化指标是否合理; 3.是否提出安全可靠的技术和软硬件产品应用需求。
	接口需求	是否明确提出项目对外提供的接口和需要的外部接口,并说明其作用、功能、用户以及互操作流程。
	安全需求	1.是否明确系统的安全域划分,确定系统的安全等级; 2.是否制定安全策略,提出安全功能设计的实现方法及解决方案。
	备份容灾需求	1.是否提出备份策略,如全量备份、增量备份、差分备份等,本地或异地备份等; 2.是否明确备份时间、备份频率、备份数据保存时间、存放副本数、系统恢复时间等指标并提供测试依据。
总体设计	技术路线	1.审核方案选择的技术路线是否合理; 2.是否包含与本项目内容相关的具体技术实现方案、技术架构等要素; 3.是否符合信创技术路线要求,未采用安全可靠技术路线和软硬件产品的项目要经过专业机构审核通过,提交专家论证意见及盖章版说明函。
	系统架构	1.审核方案是否按项目需求提出系统的总体架构、业务架构、应用架构、数据架构、网络架构、安全架构等; 2.架构图及相应文字描述是否清晰、合理,内容是否存在错误或缺失; 3.分期建设的项目,是否对项目总体规划进行了描述,是否描述了已建部分的建设内容与本期的边界; 4.各架构图及文字描述是否存在不符合信创技术路线的表述。
	系统整合	1.是否考虑本单位现有政务信息系统的整合; 2.是否存在功能类似或重复的政务信息系统; 3.各部门业务系统建设涉及企业服务的,是否已纳入粤商通平台对接范畴,项目报审方案中是否已提供相关对接的内容和需求,是否未涉及新建移动端 APP 重复建设。 4.涉及个人服务的,是否与粤省事平台对接,项目报审方案中是否已提供相关对接的内容和需求,是否未涉及新建移动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说明
		APP 重复建设。
	业务协同	1.是否考虑与其他相关单位之间的系统对接及业务协同情况; 2.是否描述业务协同内容。
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	1.是否存在管理办法规定的不予立项的情形; 2.是否存在重复建设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共支撑平台重复,与本单位系统重复等; 3.如涉及地市业务与数据,是否对省市一体化进行了考虑; 4 运维服务是否列明所投入运维人员的数量及专业等级并明确相关服务的量化指标。 5.运营服务是否列明所投入运营人员的数量及专业等级并明确相关服务的量化指标。
公共类服务需求	政务服务场景化需求	向群众、企业提供服务的系统是否通过公共政务服务平台支撑各类场景化政务服务,对接广东政务服务网、粤省事、粤商通、政务一体机等。
	公共支撑平台服务能力需求	是否利用统一身份认证平台、统一申办受理平台、统一电子证照系统、统一电子印章平台、统一物流服务平台、统一政务服务工作门户、统一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统一政务服务咨询投诉平台、统一办件过程数据采集等。
	通用软件和普遍适用专业软件需求	是否利用协同办公平台(包括 PC 端的标准版 OA、移动端的粤政易、公文交换平台)、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政务邮件系统等。普遍适用的专业软件包括但不限于非税支付平台、行政执法平台(包括 PC 端行政执法、移动端行政执法、行政执法监督、行政执法公示、法律法规库),以及其他经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确认可推广复用的专业软件。
项目采购与管理	项目采购	项目中的各项服务内容是否明确具体的采购方式。未按规定方式采购的是否已经说明理由。
	项目周期	项目周期、分期进度安排、各阶段的进度划分、实施计划等是否合理;是否明确提出阶段成果。
	风险分析	是否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实际,提出科学合理的项目风险管理方案,明确风险应对和管理措施。
	绩效目标	1.是否阐述项目绩效目标以及产出、成本、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等指标,绩效目标是否具体、可量化。 2.是否存在未报送绩效目标或重点效益指标效果不明显的情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说明
项目预算	项目预算	1.是否预留合理的安全测评等第三方服务预算，如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风险评估、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等费用； 2.软件租赁（许可）、基础设施类预算的询价材料是否合理、可信； 3.是否有明确的资金使用计划； 4.是否存在预算明细与总额不符的情形； 5.各项预算内容是否与服务内容一一对应； 6.各类服务是否说明取费标准及计算过程；
数据需求与采购共享	数据需求与采购共享	1.是否按照《数据资源方案编制指南》格式要求编制本项目的数据资源方案； 2.是否清晰提出项目对外部数据的需求内容与业务应用场景； 3.是否列出本项目产生的所有数据； 4.是否列明本项目产生数据是否共享及不共享的相关依据； 5.是否制定数据安全策略和数据安全解决方案。
标准衔接	标准符合性	1.是否明确本项目所需遵循的标准规范； 2.是否与现有的标准规范及数字政府技术规范相衔接。
信创可行性分析与技术实施路线设计	原技术实施路线	已建政务信息系统是否按照格式要求编写原采用的技术路线及应用场景。
	信创可行性分析	1.新建政务信息系统是否说明“本项目所采用的平台（系统）技术路线、关键基础设施为安全可靠技术路线和软硬件产品”。 2.已建政务信息系统是否针对平台（系统）技术路线的非信创现状进行改造成采用安全可靠技术路线和软硬件产品的可行性分析。
	技术实施路线设计	1.该技术实施路线设计内容是否与（三）总体设计内容相对应。 2.新建政务信息系统是否说明采用的技术路线、应用场景、公共组件、开发环境和安全防护手段。 3.已建政务信息系统是否说明应用场景、改造方式及原因、技术路线、公共组件和安全防护手段。若有高可用高并发是否说明实现方式。

附件 8

项目备案审核要点

审核指标	说 明
总体规划 (行业)	1.是否符合省、市数字政府规划的总体架构; 2.是否明确指出在总体、业务架构中的定位。
材料齐全	申报材料是否齐全、符合申报要求。 1.项目立项申请函(须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2.项目立项申请表(须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3.项目立项方案(含数据资源方案,封面及骑缝须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4.根据资金来源情况,确认是否须有省财政厅对新增资金审核意见; 5.根据项目情况,确认是否须有密码应用备案意见; 6.项目论证意见(办公会议纪要或专家论证意见); 7.根据复用情况,确认是否须充分论证并提交情况说明函; 8.根据项目情况,确认未采用安可技术路线和软硬件产品的项目是否须经过专业机构审核通过,提交专家论证意见和盖章版的说明函。
格式规范	方案及预算是否符合《项目立项方案编制指南》《广预算编制标准》等要求。
内容合规	1.是否存在管理办法规定的不予立项的情形; 2.是否存在超过政府采购限额的基础设施服务、软件开发服务、系统业务运营服务的情形; 3.是否存在故意分拆项目的情形; 4.是否存在重复建设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共支撑平台重复,与本单位政务信息系统重复等; 5.是否明确本项目所需遵循的标准规范; 6.是否与现有的标准规范及数字政府技术规范相衔接。 7.是否符合信创技术路线要求。未采用安全可靠技术路线和软硬件产品的项目要经过专业机构审核通过,提交专家论证意见及盖章版说明函。 8.项目中的各项服务内容是否明确具体的采购方式。未按规定方式采购的是否已经说明理由。 9.是否存在未报送绩效目标或重点效益指标效果不明显的情形。 10.各部门业务系统建设涉及企业服务的,是否已纳入粤商通平台对接范畴,项目报审方案中是否已提供相关对接的内容和需求,是否未涉及新建移动端 APP 重复建设。 11.涉及个人服务的,是否与粤省事平台对接,项目报审方案中是否已提供相关对接的内容和需求,是否未涉及新建移动端 APP 重复建设。

抄送：各县（市、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